

第三章 文化資產價值之研判及建築解析

第一節 文化資產價值之研判

世界上任何時代之任何事物均為某人或某些人因應其需求，且反應當時之自然環境、社會文化、科技知識、以及經濟能力所完成的結果。嚴格地說，每件事物均或多或少有其文化資產價值，然而「保存文化資產的工作」往往代價甚高^{註1}，而且又需要延續本來可能會自然損毀或消失的事物，故而從某些角度觀之，這種工作並不盡然合情合理。在此情況下，被保存的事物若無相當重要的文化資產價值，理應任其自然消長。因此，古蹟或歷史建築之文化資產價值的探討遂成重要的課題，其不僅可協助判定該事物是否該加以保存，以及該保存的重點，並可進一步了解其真正價值所在，進而提供保存復原的適切年代與題材，以作為研究與參觀者認知研究之參考^{註2}。

任何建築的文化資產價值的認定都需要有嚴密的、長期的研究才能完全確知。但是，建築是無聲的語言，在它的位置、配置、格局、形式、結構、構造、圖畫、雕刻中，或多或少均會透露出文化的訊息，使我們可以在初步短期的勘查中就可以知道，其中可能會藏有多少文化資產價值。

原愛國婦人會館（紅十字育幼中心）據考據創建於日治大正 10 年（1921），竣工於大正 11 年（1922），距今已逾九十餘年的歷史。民國 93 年（2004）10 月 18 日高雄市政府文化局公告指定為高雄市市定古蹟之指定理由為「本棟建築現況保存良好，其磚木混造的形式具有 1920 年代日治時期特色，雖局部空間經過整建仍無損於此建築之歷史價值與意義，足以指定為市定古蹟。」惟由其發展歷程及建築形貌觀之，其至少擁有下列四項重要的文化資產價值：

1. 就建築本體價值而言：其為日治中期「仿亞當式樣」的「西洋歷史式樣」紅磚造建築，除見證哈瑪星地區的發展外，也是台灣日治時期「西洋歷史式樣」晚期發展的重要實例。
2. 就社會發展脈絡而論：原愛國婦人會館為民間團體投身社會服務志業的具體

^{註1} 保存文化資產的工作是昂貴且需要眾人參與的長久性工作。

^{註2} 參自洪文雄先生主持之《台閩地區三級古蹟台中張家祖廟調查研究與修復計劃》。

見證，擁有不凡的時代意義。

- 3.就空間使用歷史而論：日治時期建成之後，除作為愛國婦人會的會務使用外，亦為重要的技藝研習場與展覽空間，是高雄社教發展史上的重要空間場域。
- 4.現存台灣兩處愛國婦人會館其中一處。

茲依此為序，分述其文化資產價值。

1.就建築本體價值而言

哈瑪星為高雄市最早的行政中心，為了形塑打狗的現代化，日人應用從西方學習而來的西洋建築形式，在這片填海造陸的新興地上，營建代表進步文明的城市意象。哈瑪星之公共建築絕大多數均採「西洋歷史式樣」的紅磚造建築，原愛國婦人會館（紅十字育幼中心）亦如是。因此，相較於當時主要的愛國婦人會館建築，多以磚造雨淋板外牆的日式洋風建築風格建造，高雄州愛國婦人會館「仿亞當式樣」的「西洋歷史式樣」紅磚造建築，自有其歷史與地域發展之背景與特色，其除了見證哈瑪星地區的發展外，也是台灣日治時期「西洋歷史式樣」晚期發展的重要實例。

2.就社會發展脈絡而論

原愛國婦人會館為民間團體投身社會服務志業的具體見證，擁有不凡的時代意義。其依時代背景及所有權者的不同，大抵可分為五期：第一期（西元 1923 年至 1937 年）的主要事業，是當台灣本島遇有重大事件，如軍隊出征之歡送、迎接，寄送慰問品至前線，對軍中傷患、病患之探望、看護，退伍軍人之惜別、歡送等工作。第二期（西元 1932 至 1945 年）因昭和 12 年（1937）7 月 7 日盧溝橋事件發生，中日兩國戰爭趨緊，高雄婦人會幹部、成員，除至各病院慰問傷病官兵外，並舉辦電影欣賞、特約高雄劇場以招待官兵，派遣救護班、舞蹈團等，並將高雄婦人會館開放。第三期國有財產局時期（西元 1945 至 1960 年），高雄婦人會館由中華民國政府以日產接管為國有財產，所有權屬國有財產局，使用狀況未明。第四期中華民國紅十字會台灣省分會時期（西元 1958 至 1960 年），台灣土地銀行公產代管部即已將原愛國婦人會館不定期限借用給中華民國紅十字會高雄省分會。第五期紅十字會育幼中心時期（西元 1961 至今），民國 50 年（1961）1 月 20 行政院會通過以無限期、無償撥借與中華民國紅十字總會高雄分會使用，以茲照顧孤苦無依孩童。目前使用單位為中華民國紅十字會高雄分會附設紅十字育幼中心。

3.就空間使用歷史而論

日治時期建成之後，除作為愛國婦人會的會務使用外，亦為重要的技藝研習場與展覽空間，舉凡救濟、撫恤、診療貧民、家事技藝〈例：烹飪、染色、裁縫等〉講習、智德修養演講、趣味音樂會等，均有諸多的活動，是高雄社教發展史上的重要空間場域。

4.現存台灣兩處愛國婦人會館其中一處。

明治 37 年（1904）1 月，日本愛國婦人會本部直接請臺北、臺中、臺南三廳設立支部，同年 2 月，台灣民政長官後藤新平夫婦倡議之下設置愛國婦人會。明治 37 年（1904）2 月，在臺中、臺南廳內設立了支部，同年 6 月臺北廳內也設立了支部。一直到明治 38 年（1905）2 月，後藤新平民政長官才在東京會見愛國婦人會本部人員，協商將上述 3 支部合併為一支部（台灣愛國婦人會）。後來為了統一及發展全島會務，並分別在台北、台中、台南設置愛國婦人會支部。為使高雄婦人會有一充分活動場所，大正 10 年（1921）於高雄興建二樓的婦人會館。大正 9 年（1920）地方制度改革中，全島重新劃為五州二廳，愛國婦人會依此改設台北、新竹、台中、臺南、高雄五支部，支部下設分會。目前台灣僅存兩處愛國婦人會館，其中一處在臺南，另一處則為高雄之原愛國婦人會館（紅十字育幼中心）。

第二節 周圍環境及佈局

3-2.1 選址及周圍環境

建築營建之初，如何選出一處適合的基址以適其所需，係營屋時的首要考量，其不僅考驗著建造者的智慧，亦傳達了當代建築對自然或人為環境的呼應。

在清領時期，打狗港週邊就已出現整地與填地的舉動，其目的為鹽場及港埠開闢，特別是天津條約之後，打狗開港為附屬港，海關所在的哨船頭便開始進行築護岸、造碼頭、填海埔地的行動。其中，清同治 8 年（1869）哨船頭海關西側海灘地上填築海灘官地，是目前有資料記載中規模較大的一次。其由英國海陸行所執行，在根據現況挖掘，築地材料以打狗海灘原有的細質黑砂摻合來自福建沿海的黃色粗砂與花崗石。土地填築以分段方式進行，在原有淺灘地上進行填地，完成後的填地，

南面臨港側作爲碼頭及道路，臨海岸的西側爲怡記洋行用地，其東臨海關處則永租給英國工部，並在清光緒 5 年（1879）興建一座一層樓四坡頂的紅磚建築，作爲打狗英國領事館辦公室、巡捕房、及牢房使用（照片 3-1）。

日治時期，打狗港的優越條件受到日人重視，爲了擴大打狗港的貿易功能，日人興築臨港線鐵路，並進行爲期達 38 年的三期築港工程，而伴隨臨港鐵路與築港工程而來的填地造陸，打狗港原有的淺海與灘地變成鐵道、車站、碼頭與市街，大大改變港口周邊原有的風貌。

明治 37 年（1904）至明治 40 年（1907）濱線鐵路與周邊倉庫等設施的新建，是日治時期打狗港淺海及沙灘填地之首舉，在今哈瑪星南側與東側淺海與灘地填埋車站用地十三萬二千二百平方公尺（照片 3-2）；其後在明治 41 年（1908）至大正元年（1912），第一期築港工程在清港過程中，疏濬的礁石與淤沙填築出 23 萬平方公尺的市街用地，範圍包括哨船頭與濱線鐵路西側與北側地區（哈瑪星）（圖 3-1）。大正元年至昭和 12 年（1912~1937）的第二期築港工程，利用清港挖出之淤土，完成市街用地約 100 萬平方公尺的填築，範圍包括今之鹽埕區西南側、新濱碼頭後側、苓雅寮南側、戲獅甲等地（圖 3-2）。然昭和 12 年（1937）開始的打狗第三期築港工程（1937~1945 年）因日本對華侵略及發動太平洋戰爭的影響，未有擴港之大範圍填海造陸工程。一直到了戰後，國民政府因工業及貿易的需求，才又繼續港區周邊地填海築地建碼頭與市街的行動。



照片 3-1 1871 年的哨船頭，照片中可看到英商海陸由山邊向港口分段填地的邊牆，不遠處海中亦有填地而來之直線堤岸。 資料來源：《看見老高雄》 p.26



照片 3-2 明治 41 年打狗港，鐵道部築地完成，並興建濱線鐵路與周邊倉庫等設施。

資料來源：楊玉姿提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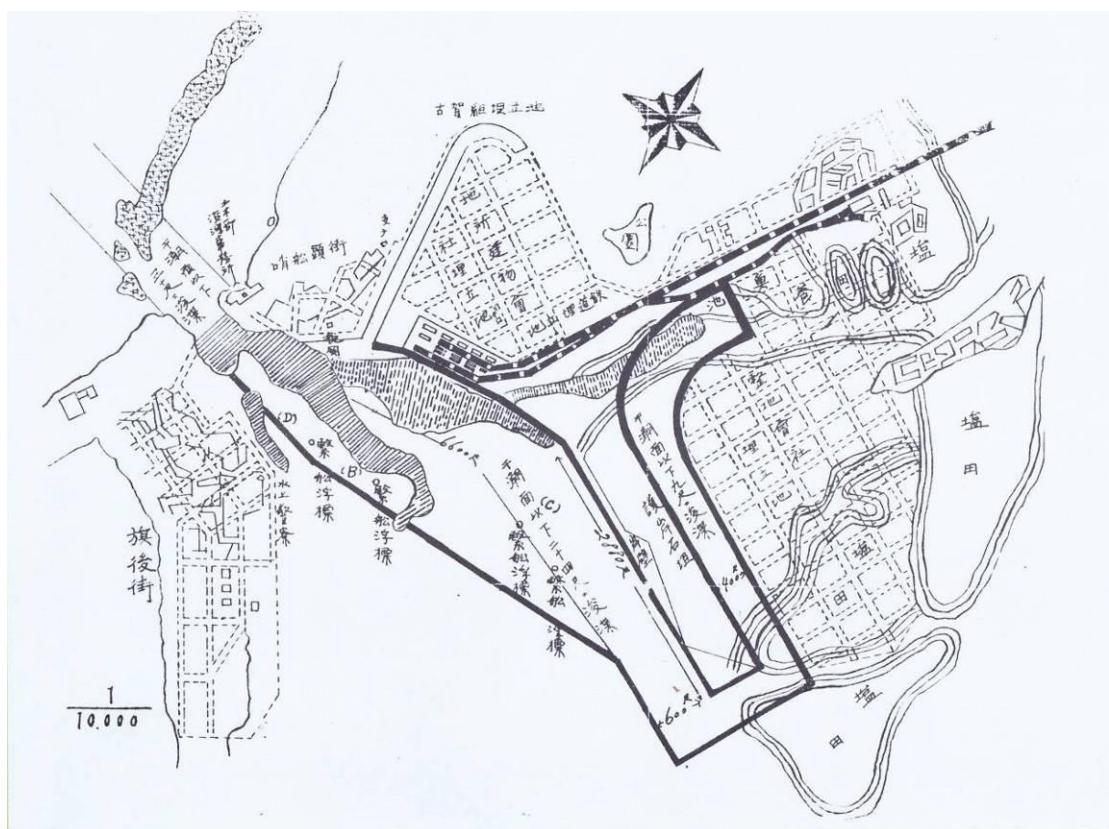


圖 3-1 明治 43 年打狗港地圖

資料來源：《高雄市地圖集》 p.14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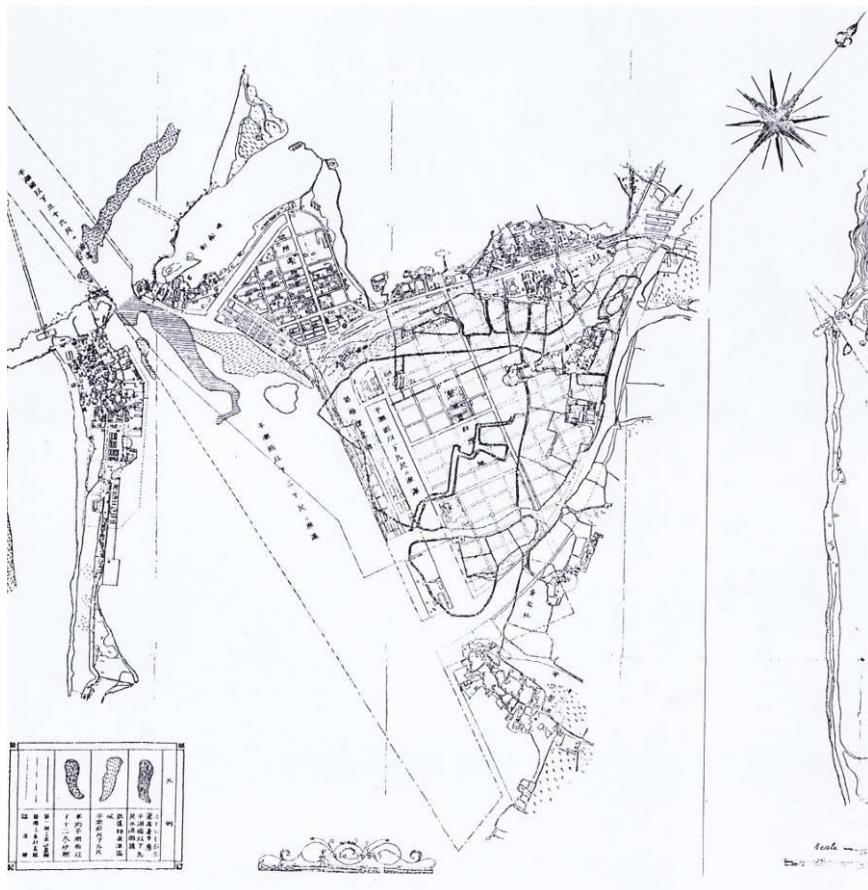


圖 3-2 大正 8 年打狗港地圖

資料來源：《高雄市地圖集》 p.143

日治以後，隨著臨港鐵路的興築與築港工程，不僅擴大清領時期即繁榮的哨船頭地區，且在哨船頭以東，打狗港的北側，隨著開港填地而出現諸多新市街。包括今名哈瑪星、鹽埕、苓雅寮與戲獅甲等地區。「哈瑪星」一名來自日語的直譯，因該地靠近港邊之處有一線鐵路直通哨船頭漁港旁之漁市場，以轉運鮮魚等貨物，是為濱海鐵路線，簡稱「濱線」（日語：はません，Hamasen），當地居民遂以台語直譯其音稱為「哈瑪星」（圖 3-3）（照片 3-3）。哈瑪星在打狗（高雄）的歷史而言，是現代化新興社區的先驅，更是打狗（高雄）港現代化發展的起源地。其在日治時期行政區包括新濱町、湊町、以及壽町。新濱町又稱「鐵道埋立地」，係明治 40 年（1907）由鐵道部所填築的海埔地，約有 5800 餘坪移作新市街用地，加上大正元年（1912），由「台灣地所建物株式會社」所完成 2,240 坪填築地所構成。湊町初期稱「淺野埋立地」。係日人淺野總一郎之「台灣地所建物株式會社」，於大正元年（1912）完成之六期填地工程中的 65,000 坪土地（圖 3-4），所建設的新市街。壽町位於壽山腹地而名，位置在今壽山公園一帶，是「哈瑪星」區域中未以填海造地的地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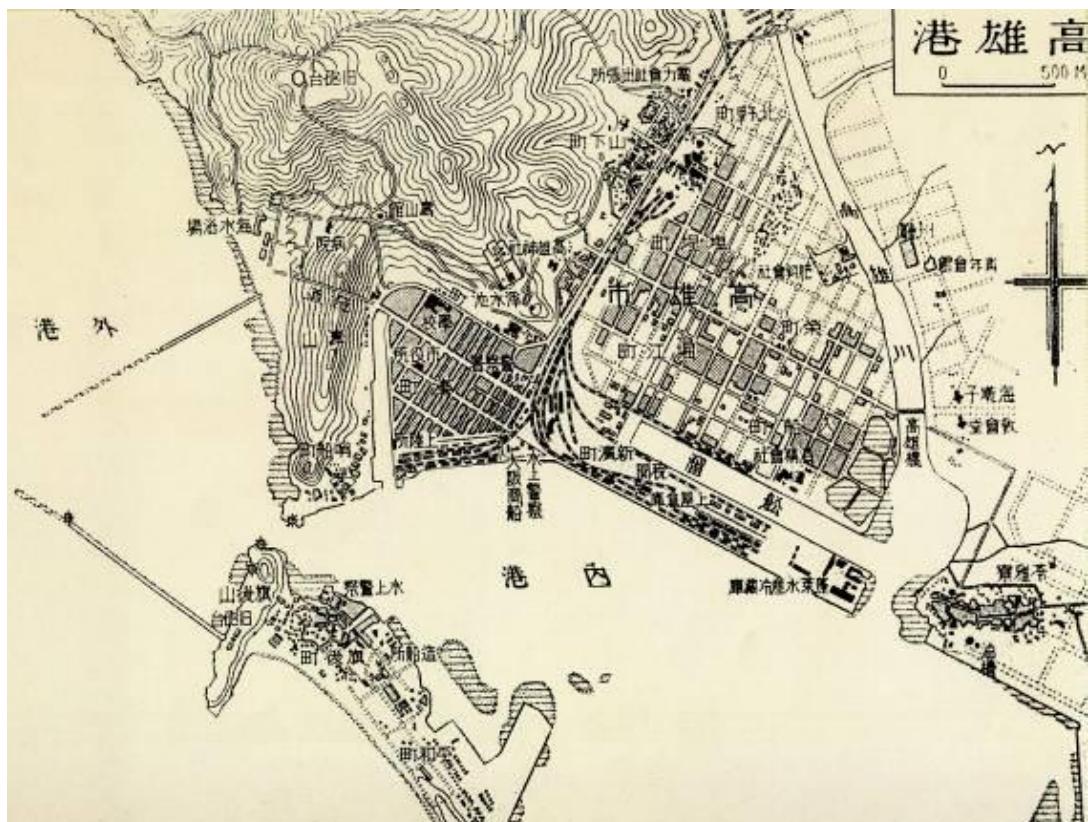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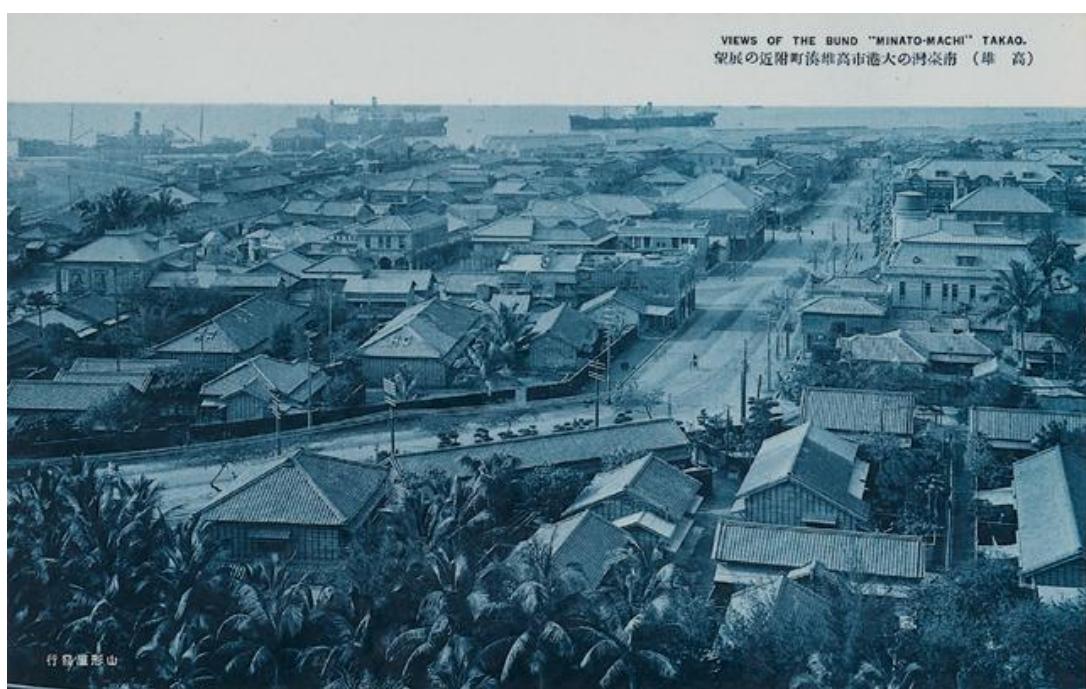


圖 3-3 1920 年高雄港地圖，圖中哈瑪星的填土已完成，市街俱已成形。



照片 3-3 哈瑪星

資料來源：高雄古圖像之十七 -- 新濱町及濱町

<http://tw.myblog.yahoo.com/hergardencafe/article?mid=777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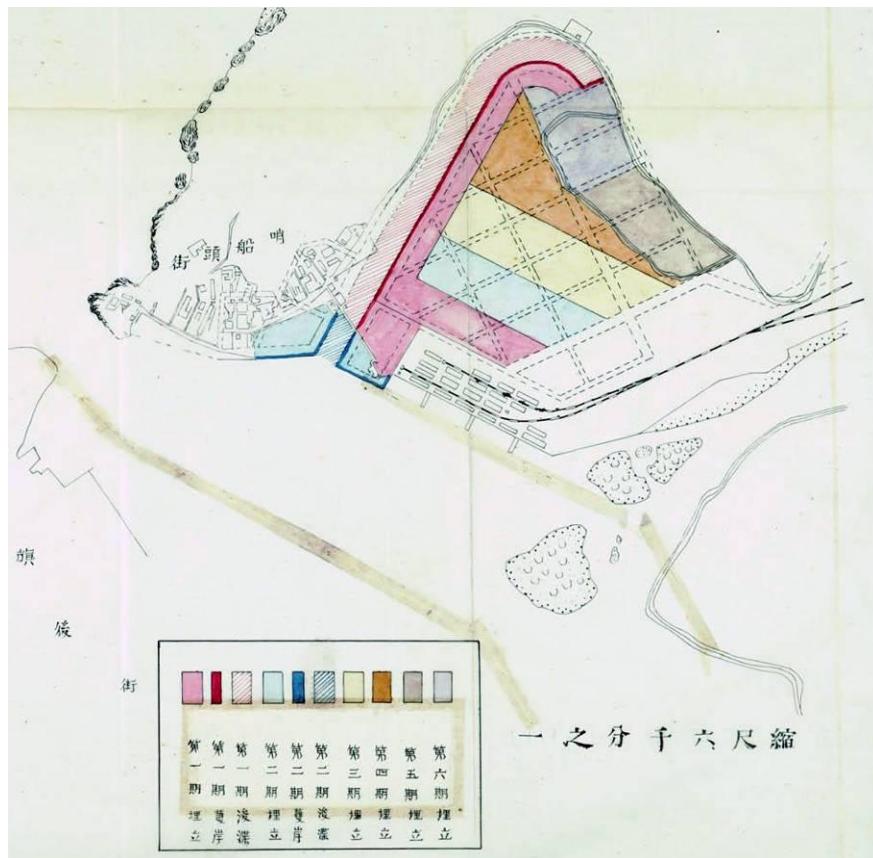


圖 3-4 哈瑪星土地埋立（填築）的分期

資料來源：日治時期及光復初期檔案大圖 http://163.29.208.22/old_dar/index.html

明治 41 年（1908）日人頒佈「打狗市區改正計畫」，將旗後與高雄川以西的土地（包括哨船頭、哈瑪星、鹽埕），納入市區改正範圍，以棋盤式的道路以及下水道設施作為市區空間新願景（圖 3-5）。哈瑪星的市街規劃在明治 43 年（1910）的高雄港地圖以及湊町的埋立計畫圖中，即清楚呈現為棋盤式的道路規劃。棋盤式道路格網非正南北向，而是偏軸順時針旋轉約 32 度，偏軸作法在日治時期都市計畫中棋盤道路的規劃經常出現（例如：台中市地偏軸 45 度），其目的除可增加太陽照射建築物的時間，有利於衛生環境的提高，哈瑪星偏軸 32 度也與配合新填哨船頭漁港及區域內壽山山脈的走向有關。市街寬度有 15 米、11 米、9 米及 7 米四種。15 米道路為區域內的主要道路，有兩條，一條呈西北-東南走向（今臨海二路），一條呈東北-西南走向（今臨海一路），二者在靠近高雄駅南側十字交叉，11 米寬次要道路扮演與（船溜）哨船頭漁港連接的角色，9 米及 7 米為東北-西南走向的街道，與壽山山麓相連。棋盤格網分割出的矩形街廓，雖不完全均等，但長邊寬度約在 110 公尺上下，此應為日治時期街廓規劃常用手法：以一個町的單位大小（109.0909 公尺）做基準，再配合土地範圍的局部調整。此外，在高雄駅正前方配置大範圍的綠地，南側留有寬約 29 公尺，長約 110 公尺的寬大道路（今臨海三路）與棋盤路網相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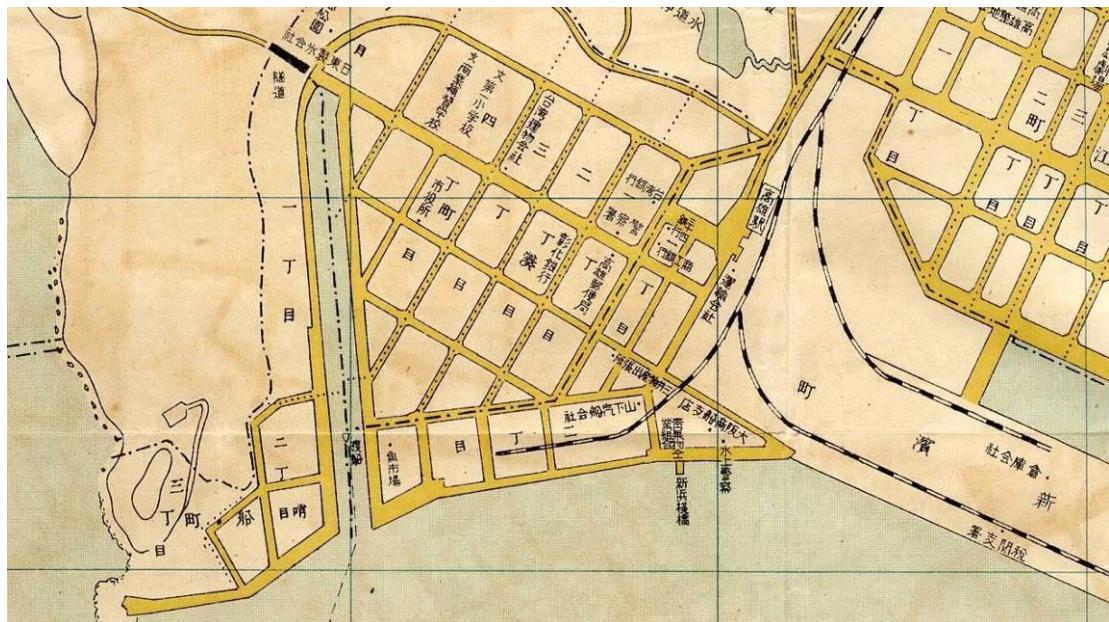


圖 3-5 昭和 8 年哈瑪星市街圖

資料來源：資料來源：《高雄市地圖集》 p.144

土地配置上，依所在區域交通與環境條件，進行合理機能配置。東側及南側臨接鐵路、車站、港口等重要交通轉運設施的區域，配置提供貿易服務的商業區，興建商行、企業支店、企業出張所、銀行、旅館等，兩條 15 米主要道路的交叉口，配置行政中心打狗支廳公署（後稱高雄郡役所，今永光行）與郵便局。大正 9 年（1920）地方改制，打狗改稱高雄，新建高雄市役所於湊町四丁目，打狗支廳公署改作警察署使用。在打狗支廳公署（今永光行）與郵便局側面的 15 米主要道路（今臨海一路）因鄰近行政中心，並連接車站、港口等重要交通轉運設施，遂成為銀行業主要集中區，台灣銀行高雄支店、台灣商工銀行高雄支店、三十四銀行高雄支店均集中於此。哈瑪星北側壽山下則為生活機能區，配置市場與文教設施，包括最新式的現代化市場湊町市場，主要供日人小孩就讀的打狗第一尋常高等小學校等，高雄市立圖書館，另外此區域也有宗教與醫療衛生設施的集中。昭和 3 年（1928），高雄神社遷至壽山山腰，從此俯視護佑哈瑪星、鹽埕與高雄港（照片 3-4），直到戰後改成忠烈祠，民國 62 年（1973）舊建築遭拆除改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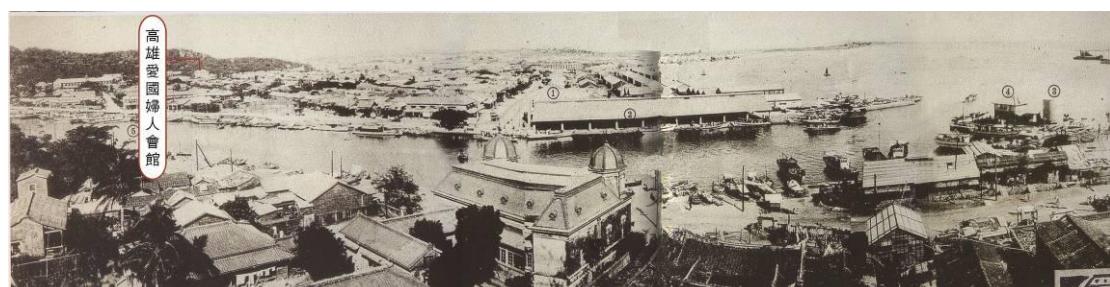
哈瑪星的發展相當快速，日治大正末到昭和初，即已發展完成，公共設施街道商業設施均已完備，成為高雄地區新興市街。大正 9 年（1920）地方制度改制，高雄州設立，第一座高雄州廳設立於壽山山下町，反映出高雄區域中心已由鳳山轉移到港口周邊新興哈瑪星與鹽埕市街。高雄愛國婦人會配合區域中心轉移，於大正 10 年（1920）擇址興建會館於湊町三丁目之壽山山腳。新建的二層樓會館採用紅磚承重

牆、鋼筋混凝土梁及樓板、洋式木屋架。建築背倚壽山，立在高地基，面對湊町市場，右側為曹洞宗南禪寺。巨大的量體，是哨船頭望向哈瑪星天空線上可見的主體建築（照片 3-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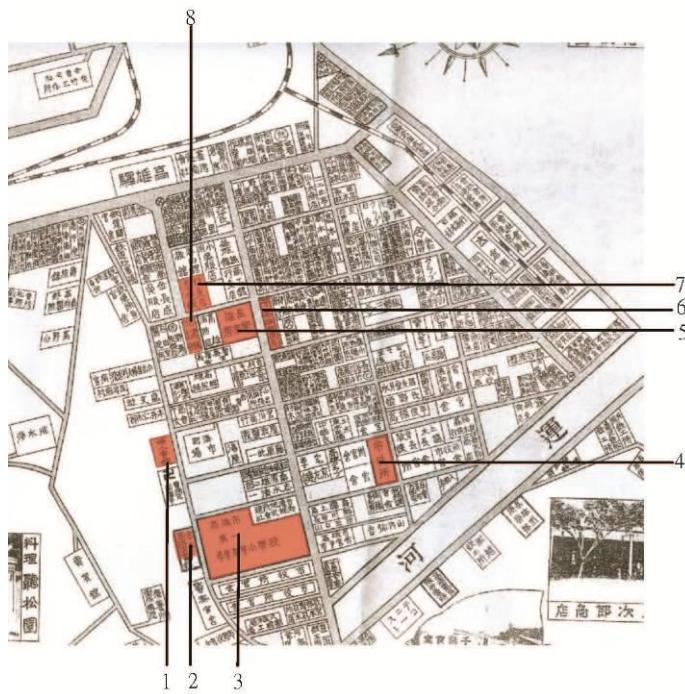
照片 3-4 日治昭和年間由高雄神社望向湊町方向

資料來源：《高雄老明信片》p.15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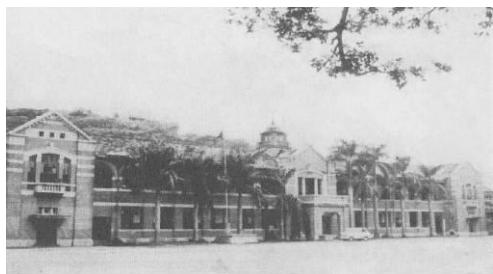


照片 3-5 日治昭和 3 年由哨船頭望向哈瑪星

資料來源：《看見老高雄》



1 原愛國婦人會館（紅十字育幼中心）



3 打狗第一尋常高等小學校(今鼓山國小)



5 警察署(今永光行)



8 台灣銀行打狗支店



7 三和銀行



2 振武館（今武德殿）



4 市役所



6 打狗郵便局(今高雄鼓山郵局)

照片 3-6 哈瑪星日治時期之公共建築

透過完善的規劃，哈瑪星擁有第一座現代化整齊的街道，以及最先使用的自來水（1913）、電力、電燈、電話等，湊町市場且為現代化市場的嚆矢。此外，哈瑪星更擁有現代化的新式碼頭、鐵路、停車場（火車站），居南台灣海陸交通的樞紐，並開啟最早海陸聯運的新紀元。大正6年（1917）打狗支廳由哨船頭遷至哈瑪星；大正9年（1920）打狗改為高雄，並設郡，郡役所即設於此；大正13年（1924）高雄設市，市役所亦設於此，哈瑪星因而成為高雄市最早的行政中心（照片3-1）。當時，哈瑪星市街中多為精緻豪華的西式建築與日式平房，其中，較具代表性的公共建築包括高雄市役所所（今鼓波街代天宮現址）、警察署（今永光行）、舊打狗驛（打狗停車場）、打狗第一尋常高等小學校（今鼓山國小）、山形屋、湊町市場（今鼓山第一公有零售市場）、原愛國婦人會館（紅十字育幼中心）、打狗郵便局（今高雄鼓山郵局）、振武館（今武德殿）、鼓山漁市場（照片3-6）。目前，部分公共建築尚存，記錄著哈瑪星過往的風華（圖3-6、圖3-7）。



圖 3-6 原愛國婦人會館（紅十字育幼中心）週邊古蹟歷建位置圖

資料來源：文化部文化資產局 <http://www.boch.gov.tw/boch/>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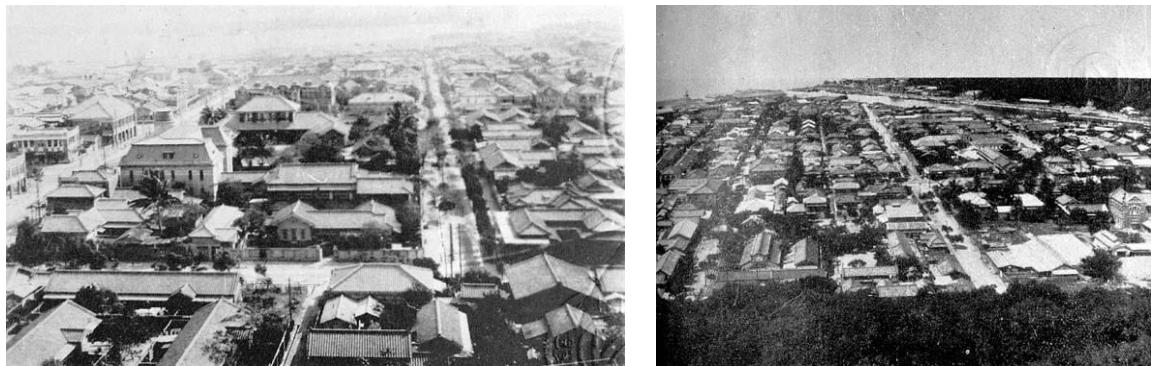
圖 3-7 原愛國婦人會館（紅十字育幼中心）週邊古蹟歷建航照圖

資料來源：文化部文化資產局 <http://www.boch.gov.tw/boch/>

原愛國婦人會館（紅十字育幼中心）位於高雄市鼓山區登山街 28 號，背倚壽山，面朝 9 米寬的登山街，地勢由東北往西南微傾，呈後高前低之勢。東側原為大正 13 年（1924）開工、大正 15 年（1926）11 月 13 日落成之「日本式」平屋。營建當時周圍均為精緻豪華的西式建築與日式平房（照片 3-7），其中，又以市定古蹟武德殿（右側）及湊町市場最受矚目。武德殿源於日治時期日本人在台建造的武道場，用以練習柔道、劍道、弓道等日本的傳統技藝。各地武德殿建造落成後，主要由當地警察機關負責管理與應用。高雄武德殿於大正 13 年（1924）完工，又稱之為「振武館」，意為振興武德。主要分為劍道學習區及柔道學習區兩個區塊，提供警察及青年學子修養身心磨練意志，以及人格教育養成的場所（照片 3-8）。湊町市場建於 1912 年，佔地 1200 多坪，位於原愛國婦人會館前方，是一座建築優美、設備新穎的現代化菜市場，堪稱當時居民買菜購物的天堂。目前為鼓山第一公有零售市場（照片 3-9）。

目前登山街更易為由西向東的單行道，為該社區居民之主要道路，周圍尚留存部分日治時期之建築物，包括原貌大抵尚存之市定古蹟武德殿（右側），湊町市場（今鼓山第一公有零售市場）（前方）、打狗第一尋常高等小學校（今鼓山國小）（右前方）已改建非原貌（照片 3-10），週邊大抵為 4~5 層樓店鋪住宅（照片 3-11），與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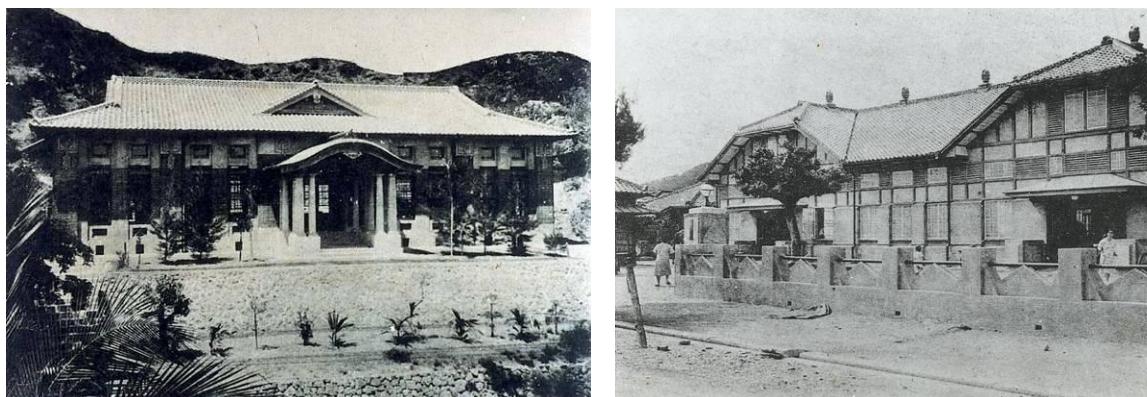
市街形貌有著極大的差異，後側則為依山而建的住宅（照片 3-12）。



照片 3-7 哈瑪星市街精緻豪華的西式建築與日式平房

資料來源：高雄古圖像之十七 - 新濱町及湊町

<http://tw.myblog.yahoo.com/hergardencafe/article?mid=7778>



照片 3-8 振武館（今武德殿）

照片 3-9 湊町市場（今鼓山第一公有零售市場）

資料來源：高雄古圖像之八 - 湊町四丁目之振武館（今登山街的武德殿）

<http://tw.myblog.yahoo.com/jw!pTqGoBCaFQVODwTVx3NVVL5UYk.V/article?mid=5591> (左)

高雄市立歷史博物館及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國家文化資料庫分別典藏

資料來源：高雄古圖像之十七 - 新濱町及湊町

<http://tw.myblog.yahoo.com/hergardencafe/article?mid=7778> (右)



武德殿

鼓山第一公有零售市場

鼓山國小

照片 3-10 原愛國婦人會館周圍日治時期建築現況



照片 3-11 週邊 4-5 層樓店鋪住宅



照片 3-12 原愛國婦人會館後側依山而建的住宅

3-2.2 配置及館內環境

原愛國婦人會館（紅十字育幼中心）位於高雄市鼓山區登山街 28 號，坐向取坐東北朝西南偏東 10 度。古蹟本體左右兩側均為中華民國紅十字會高雄分會之紅十字育幼中心的建築；右側為「綠建築」^{註3}（照片 3-13），供紅十字育幼中心院童住宿之用；左側為「白棟」（照片 3-14），作為藝文室、體能室、諮商室、辦公室使用（民國 91 年之前為幼稚園及特教班）（圖 3-8）。

原愛國婦人會館（紅十字育幼中心）週邊以院牆環繞，院牆內除古蹟本體外，尚有前院及後側增建廚廁、洗曬衣場一處（圖 3-4）。前院依地勢分成兩段（照片 3-15），為原愛國婦人會館的主要門面，其前臨緊鄰登山街，因位於市街中，門面略顯窘迫。前院上段植有榕樹二株（照片 3-16），由老照片觀之，創建時即已種植（照片 3-17），餘則皆為後期新植的盆栽；前院下段兩側供院童停放腳踏車之用（照片

^{註3} 紅十字育幼中心工作人員稱原愛國婦人會館古蹟本體為「紅樓」、右側四層樓建築為「綠建築」，左側二層樓建築為「白棟」。

3-18)。後側廚廁、洗曬衣場樓高一層(照片3-19)，惟屋頂平臺供作洗曬衣場之用，為免天雨淋濕衣物及便於使用，故於十餘年前另搭建鐵皮頂(照片3-20)。

由舊照片觀之(照片3-17)，前院原貌似無圍牆及院門之設，其依地勢分成兩段，主入口門廊前方置以四階階梯，除了因應地形的變化外，亦有強化入口之效，階梯兩側設花台，種有榕樹二株。前院地坪現況鋪設30*30紅色釉面磚(照片3-21)，原貌依舊照片似為草地。



圖3-8 原愛國婦人會館(紅十字育幼中心)配置及館內環境



照片 3-13 原愛國婦人會館右側「綠建築」



照片 3-14 原愛國婦人會館左側「白棟」



照片 3-15 前院依地勢分成兩段



照片 3-16 原愛國婦人會館前院、院門現況及前院榕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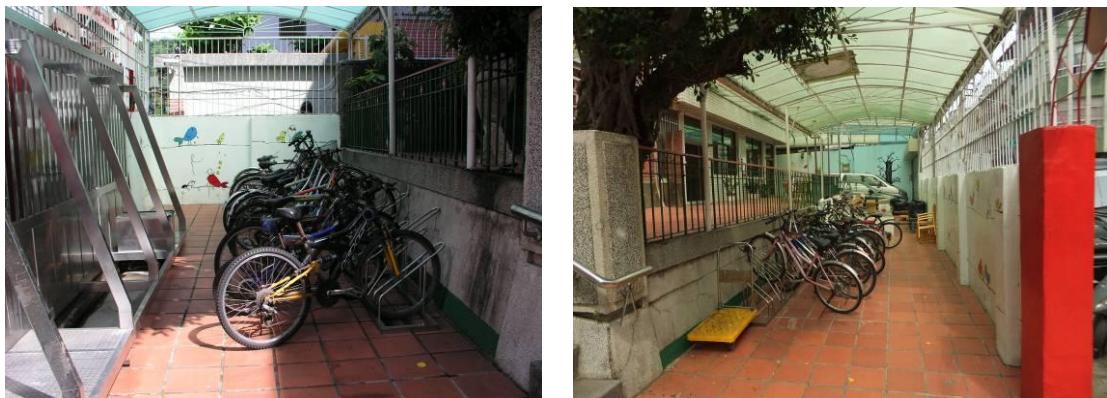


照片 3-17 原愛國婦人會館前院原貌

資料來源

左：昭和 15 年（1940）的高雄愛國婦人會 愛國婦人會，《愛國婦人會臺灣支部》，附圖，臺灣日日新報社，昭和 16 年（1941）。

右：大橋捨三郎，《愛國婦人會台灣本部沿革誌》，昭和 15 年（1940 年）。



照片 3-18 前院下段兩側供院童停放腳踏車之用



照片 3-19 後側增建廚廁



照片 3-20 後側增建廚廁屋頂平臺供作洗曬衣場及加蓋鐵皮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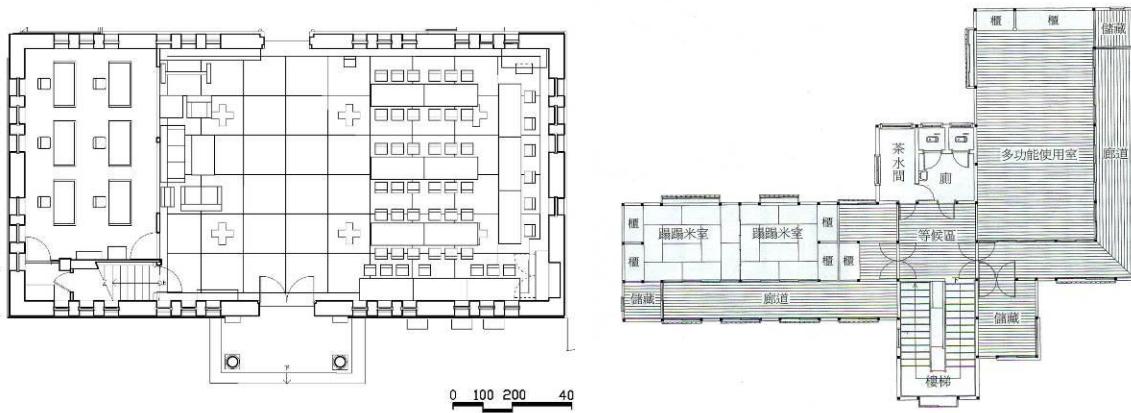


照片 3-21 原愛國婦人會館前院地坪

第三節 平面佈局與空間使用

建築的空間是人類生活行為與內容的具體表徵，建築的形式與佈局則為社會狀況與文化特質的反應，在不同的自然及人文條件的影響下，不同時期、不同地區、不同用途的建築亦因應其條件的不同而呈現出不同的風貌。

愛國婦人會在明治 34 年（1901）3 月成立之後，日本內地各府縣先後成立支部，當時並未給臺灣帶來任何影響。明治 37 年（1904）1 月，日本愛國婦人會本部直接請臺北、臺中、臺南三廳設立支部，同年 2 月，台灣民政長官後藤新平夫婦倡議之下設置愛國婦人會。明治 37 年（1904）2 月，在臺中、臺南廳內設立了支部，同年 6 月臺北廳內也設立了支部。一直到明治 38 年（1905）2 月，後藤新平民政長官才在東京會見愛國婦人會本部人員，協商將上述 3 支部合併為一支部（台灣愛國婦人會）。後來為了統一及發展全島會務，並分別在台北、台中、台南設置愛國婦人會支部。為使高雄婦人會有一充分活動場所，大正 10 年（1921）在高雄婦人會富島巴子等幹部努力下，至各地募款所得，於新市街用地湊町三丁目二、三番地，興建二樓的婦人會館，建坪達五十七餘坪。至此，大正 9 年（1920）地方制度改革中，全島重新劃為五州二廳，愛國婦人會依此改設台北、新竹、台中、臺南、高雄五支部，支部下設分會。目前僅存臺南、高雄二處（圖 3-9、圖 3-10）。



原高雄愛國婦人會館

原臺南愛國婦人會館

圖 3-9 原高雄愛國婦人會館及原臺南愛國婦人會館之平面格局

原臺南愛國婦人會館平面圖資料來源：《臺南市市定古蹟原臺南愛國婦人會館調查研究與修復計畫報告書》，203 頁。



原高雄愛國婦人會館



原臺南愛國婦人會館

圖 3-10 原高雄愛國婦人會館及原台南愛國婦人會館之造型式樣

原台南愛國婦人會館立面圖資料來源：《臺南市市定古蹟原臺南愛國婦人會館調查研究與修復計畫報告書》，211 頁。

3-3.1 平面佈局

原愛國婦人會館（紅十字育幼中心）建地古蹟本體 194.96 平方公尺（含入口門廊）、後側增建廚廁 69.43 平方公尺，連同庭院 424 平方公尺。目前基地內有古蹟本體一座、增建建築一處。其中，增建建築為近代因應使用需求所增設，文化資產價值不高，故而未列入古蹟。

原愛國婦人會館（紅十字育幼中心）方位坐東北朝西南偏東 10 度，平面格局矩形，入口設門廊，位於南側，空間組織上，係採對稱格局（圖 3-11）。門廊突出於中軸線上，面寬、進深俱為單開間，四柱式，其不僅為室內、外空間的過渡，更為整體建築的視覺焦點所在（照片 3-22）。門廊屋頂建成平頂露臺，昔日從二樓處可走出露臺。民國 61 年（1972）之前即已將門封住，改建為窗戶（照片 3-23），因之已無法由二樓處進出露臺。建築本體樓高二層，為四坡頂之紅磚造西洋歷史式樣建築。其室內空間面寬五開間，進深兩開間，平面配置一樓以明間為過廊，右側為辦公室，左側為餐廳、多功能活動區、藝文區；二樓為諮詢室、閱讀空間、院童寢室、閱讀角；增建夾層原作為院童寢室，目前則供作休閒區、資訊室、儲藏室、檔案室、勤務室之用。一、二樓右側前端置以主梯，為一、二樓間主要的聯繫管道。二樓及增建夾層間則於右側後段增闢角鋼焊接樓梯，為二樓及增建夾層間的聯繫管道。一、二樓外牆開口採三扇一組的縱長窗，造就了極佳的韻律感。

古蹟本體後側為因應日後使用需求增建之建築，樓高一層，作為廚廁之用，屋

頂平臺則供作洗曬衣場及廁所之用，惟為免天雨淋濕衣物及便於使用，故於十餘年前另搭建鐵皮頂。右側並闢樓梯一處，以供一樓與屋頂平臺聯繫之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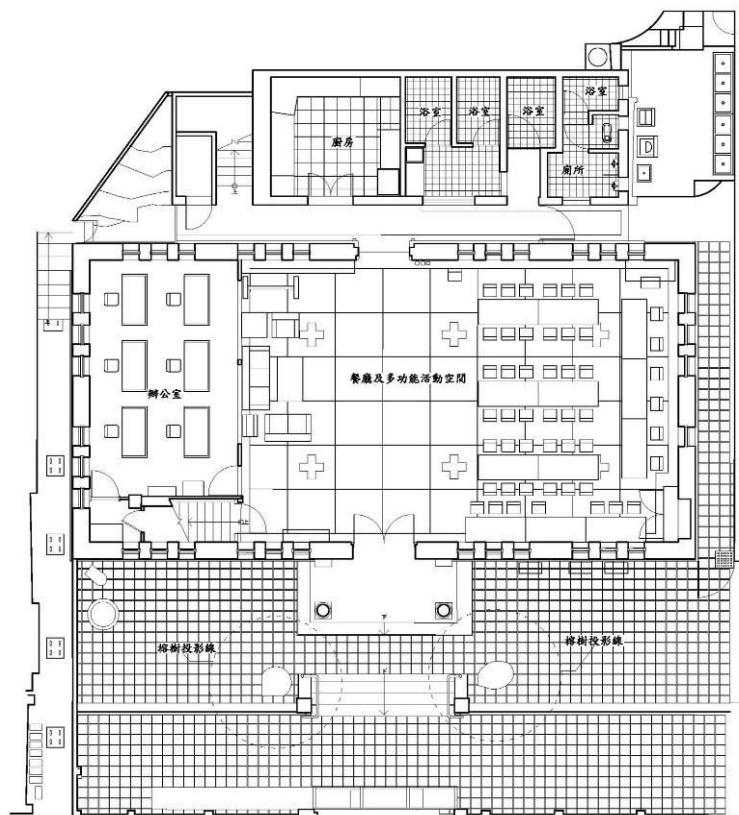
原大正 15 年 (1926) 所增建之「日本式」平屋，因年久失修，民國 76 年 (1987) 賽洛瑪颱風之後便已拆毀，只剩大正 10 年 (1921) 所建原愛國婦人會館建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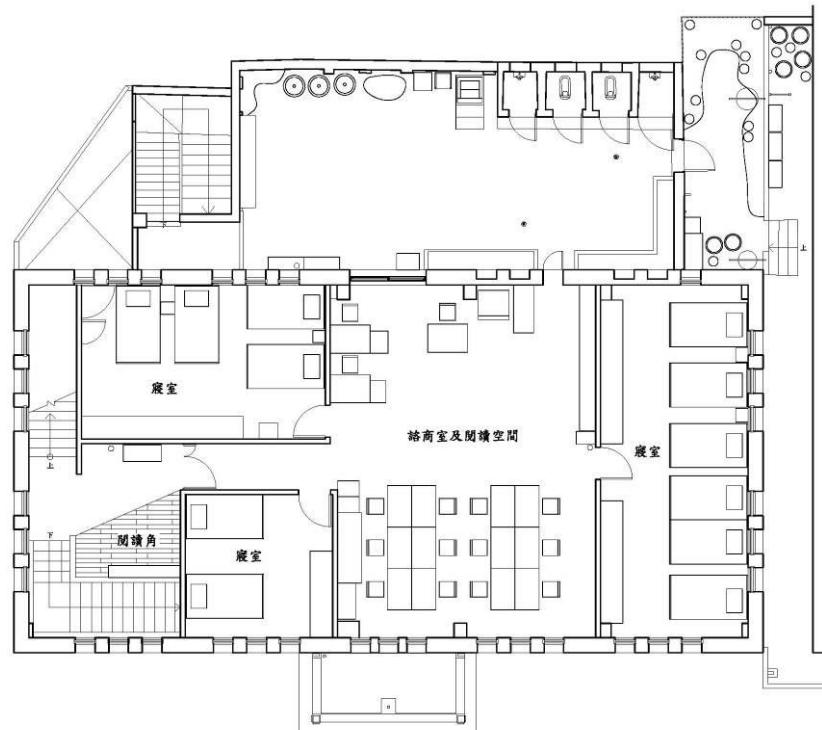
照片 3-22 原愛國婦人會館四柱式門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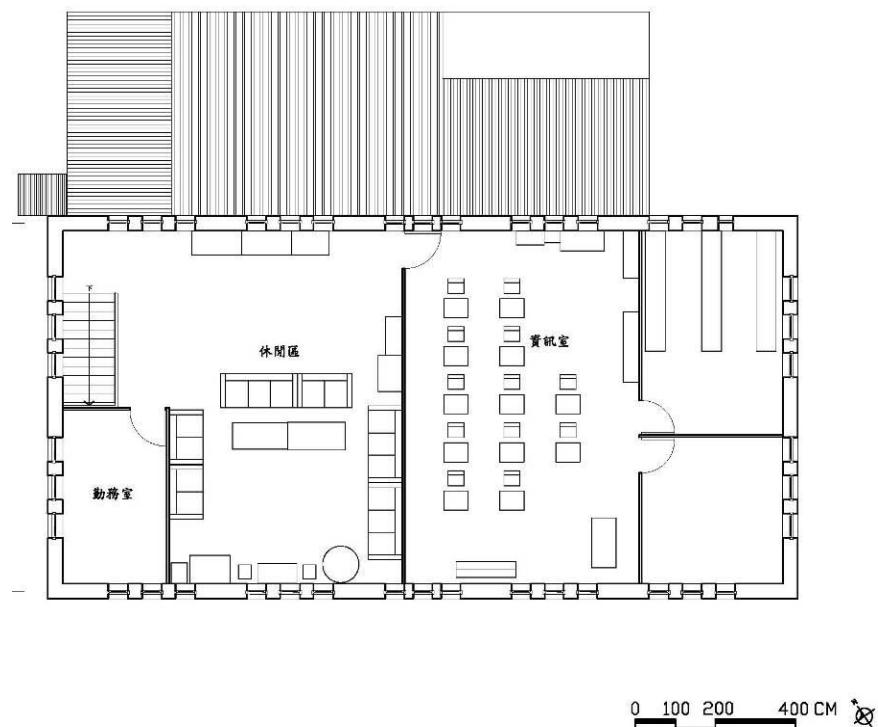
照片 3-23 原愛國婦人會館門廊平頂露臺
民國 61 年將門封住，更易為窗。



一層平面現況圖



二層平面現況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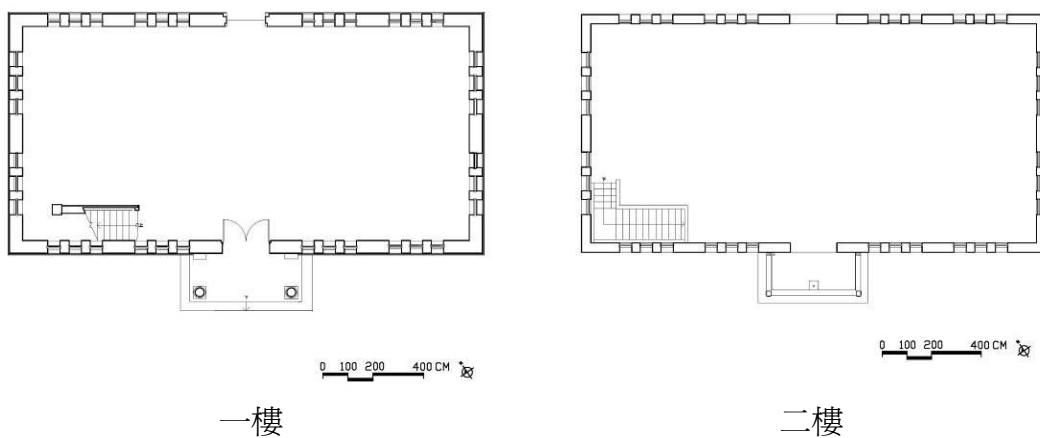


增建夾層平面現況圖

圖 3-11 原愛國婦人會館平面現況圖

3-3.2 空間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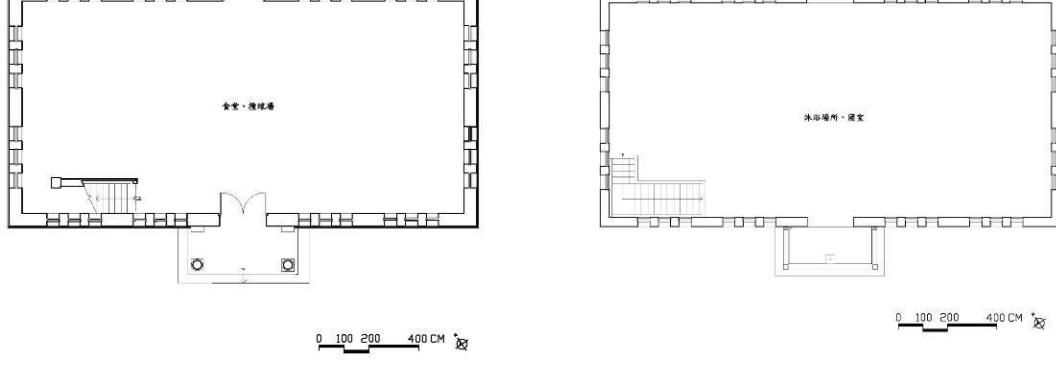
原愛國婦人會館（紅十字育幼中心）之所有權屬中華民國，使用單位為中華民國紅十字會高雄分會附設紅十字育幼中心，管理單位為高雄市政府文化局。空間使用上，依時代背景及所有權者的不同，可分為愛國婦人會館第一期、愛國婦人會館第二期、國有財產局時期、中華民國紅十字會台灣省分會時期、紅十字會育幼中心時期。愛國婦人會館第一期由西元 1923 至 1937 年、愛國婦人會館第二期由西元 1937 至 1945 年、國有財產局時期由西元 1945 至 1958 年、中華民國紅十字會台灣省分會時期由西元 1958 至 1960 年、紅十字會育幼中心時期由西元 1961 年至今。其中，前四期之訊息來源主要來自史料，包括文字記載及照片，惟相關訊息有限，使用狀況及空間形式僅能由現有史料盡力釐清。紅十字會育幼中心時期因耆老尚存、文獻史料部份尚具，再加上實體史料的佐證，故而獲致之相關訊息較為豐富，對於空間使用的釐清助益甚大，茲分述於下（圖 3-12）。



一樓

二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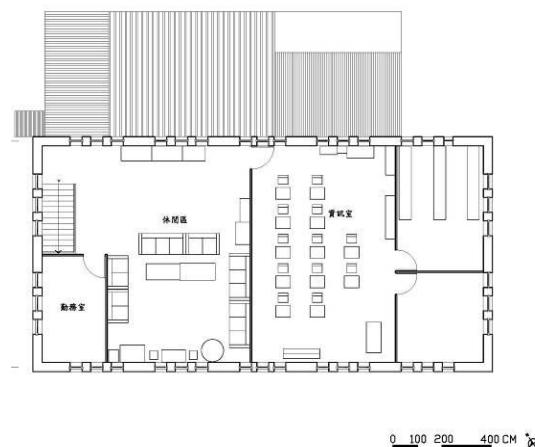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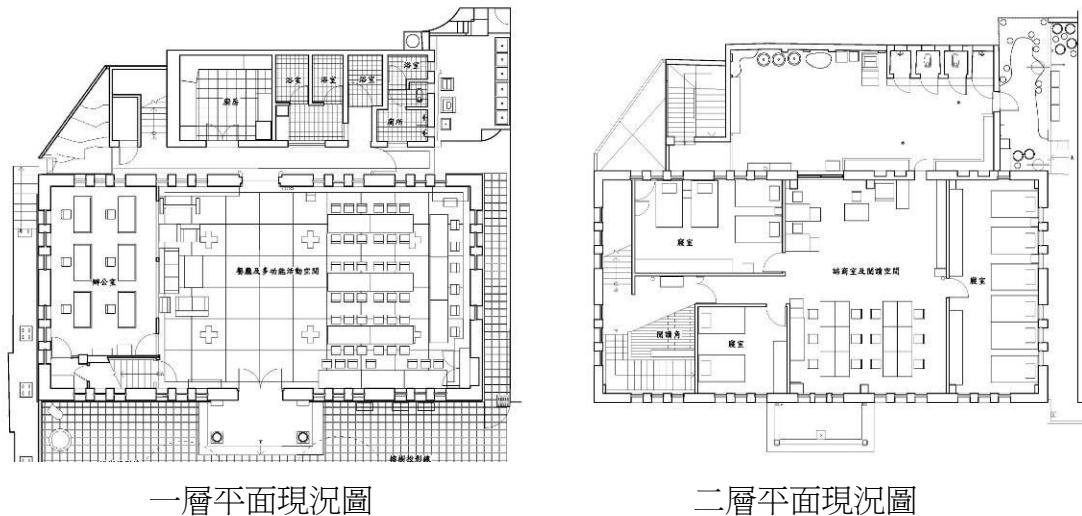
愛國婦人會館第一期由西元 1923 至 1937 年



一樓

二樓

愛國婦人會館第二期西元 1937 至 1945 年



增建夾層平面現況圖
紅十字會育幼中心時期西元 1961 年至今

圖 3-12 原愛國婦人會館的空間使用

1. 愛國婦人會館第一期（西元 1923 年至 1937 年）

愛國婦人會的主要事業，是當台灣本島遇有重大事件，如軍隊出征之歡送、迎接，寄送慰問品至前線，對軍中傷患、病患之探望、看護，退伍軍人之惜別、歡送等工作。此外，救濟、撫恤、診療貧民、家事技藝（如烹飪、染色、裁縫等）講習、智德修養演講、趣味音樂會等，都有相當的活動。

大正 12 年（1923）內部設備完工，於同年 12 月 1 日公佈實施「愛國婦人會館管理規則」，接受各機關租用。愛國婦人會館因位於新市街，交通便利，建築美觀，

各機關都樂於前往租用，舉辦各種活動。照片 3-18 所示即為昭和 6 年（1931）日人為展示其治臺成果，而於原愛國婦人會館舉辦之「高雄港勢展覽會」，當時作為第四會場之用（照片 3-24）。高雄愛國婦人會一方面可廣籌財源，另一方面亦可營造社區活動的動力，成為高雄市的第一家婦人會館。依照片 3-25 所示，其內部似未隔間，空間使用較具彈性，惟尚待進一步的資料進行確認。

大正 13 年（1924）10 月三浦碌郎（任期：1924 年 12 月 28 日～1926 年 10 月 12 日）接任高雄州知事，因鑑於高雄婦人會館只有一棟洋樓，使用空間不多，實在可惜，仍努力奔波募款，於該館東邊的鄰接地，增築一棟「日本式」平屋（照片 3-26），建地約三十七坪多，工程費五千三百日圓，大正 15 年（1926）11 月 13 日舉行落成典禮，並開始使用。



照片 3-24 昭和 6 年於原愛國婦人會館舉辦之「高雄港勢展覽會」之第四會場



照片 3-25 原愛國婦人會館二樓內部空間

資料來源：<http://tw.myblog.yahoo.com/hergardencafe/article?mid=14362&prev=14368&next=14359> （左）
鄭德慶總編輯，2001，《看見老高雄》：P.128。（右）



照片 3-26 由老照片中可見「日本式」平屋之一隅及屋頂

資料來源：張碧桃小姐提供

2. 愛國婦人會館第二期（西元 1937 至 1945 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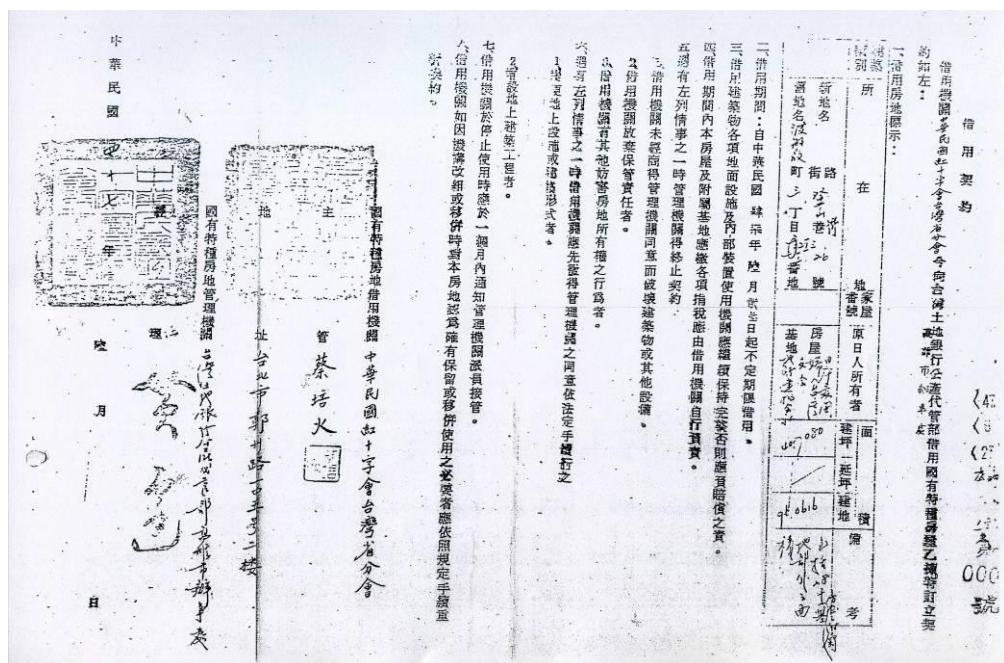
昭和 12 年（1937 年）7 月 7 日盧溝橋事件發生，中日兩國戰爭趨緊，高雄婦人會幹部、成員，除至各病院慰問傷病官兵外，並舉辦電影欣賞、特約高雄劇場以招待官兵，派遣救護班、舞蹈團等，並將高雄婦人會館開放。昭和 13 年（1938）9 月，原愛國婦人會館改建工程完工，樓上全部改建為沐浴場所及寢室，樓下則改為食堂、撞球場。大正 15 年（1926）所增建之「日本式」平屋，則改為娛樂室，提供各方所贈送的書籍、繪畫、器具等，此外還有收音機、電扇等，以慰勞官兵之辛苦。

3. 國有財產局時期（西元 1945 至 1958 年）

民國 34 年（1945 年）日本投降，高雄婦人會館由中華民國政府以日產接管為國有財產，所有權屬國有財產局。使用狀況未明。

4. 中華民國紅十字會台灣省分會時期（西元 1958 至 1960 年）

依借用契約所示（國有特種房地借用機關：中華民國紅十字會台灣省分會、國有特種房地管理機關：台灣土地銀行公產代管部）（文件 3-1），民國 47 年（1958）6 月 23 日起，台灣土地銀行公產代管部即已將原愛國婦人會館不定期限借用給中華民國紅十字會高雄省分會，當時之使用機能未明，尚待進一步考證。



文件 3-1 借用契約

5. 紅十字會育幼中心時期（西元 1961 至今）

民國 50 年（1961）1 月 20 醫師吳基福出面，經蔡培火向行政院提案，行政院會通過以無限期、無償撥借與中華民國紅十字總會高雄分會使用，以茲照顧孤苦無依孩童。目前使用單位為中華民國紅十字會高雄分會附設紅十字育幼中心。

空間分配上，一樓右側為辦公室，左側為餐廳、多功能活動區、藝文區（照片 3-27）；二樓為諮商室、閱讀空間、院童寢室、閱讀角（照片 3-28），二樓善用樓梯旁平台作為閱讀角，提供院童閱讀空間；增建夾層則供作休閒區、資訊室、儲藏室、檔案室、勤務室之用（照片 3-29）。一、二樓右側前端置以主梯，為一、二樓間主要的聯繫管道（照片 3-30）。二樓及增建夾層間則於右側後段增闢角鋼焊接樓梯，為二樓及增建夾層間的聯繫管道（照片 3-31）。民國 61 年（1972）之前^{註4}原愛國婦人會館因空間不敷使用，故而於古蹟本體後側增建建築一棟，作為廚廁之用，屋頂平臺並供作洗曬衣及廁所之用，十餘年前為免天雨淋濕衣物及便於使用，故另搭建鐵皮頂（照片 3-32）。右側並闢樓梯一處，以供一樓與屋頂平臺聯繫之用（照片 3-33）。

原愛國婦人會館（紅十字育幼中心）為兒童福利機構，專事收容照顧教養棄嬰、孤兒、流浪兒、殘弱兒童等不幸遭遇的兒童少年；隨著社會環境的變遷，中心目前以安置家庭功能弱勢、保護及法院轉向之兒童少年為主，並積極推展社區融合及志願服務。經訪談所示，南台灣目前無依兒童、少年長期居住場所之需求量甚高，原愛國婦人會館（紅十字育幼中心）目前收容人數 36 人，已達最高收容極限，收容對象年紀最小者 7 歲，最大者 17 歲。其以「家」的方式經營及進行空間規劃，讓院童有「家」的感覺；全院共有三個家，原愛國婦人會館（紅十字育幼中心）為「民主家」，「綠建築」為「至善家」、「至美家」。

民國 93 年（2004）10 月 18 日，高雄市政府文化局依高市府文二字第 0930053474 號公文，將愛國婦人會館指定為高雄市市定古蹟。民國 98 年（2009）12 月 24 日依高市府文二字第 0980075437 號公文變更範圍。

^{註4} 確切年代尚待考證。



餐廳、多功能活動區、藝文區



辦公室

照片 3-27 一樓空間使用



諮詢室、閱讀空間



院童寢室

照片 3-28 二樓空間使用



休閒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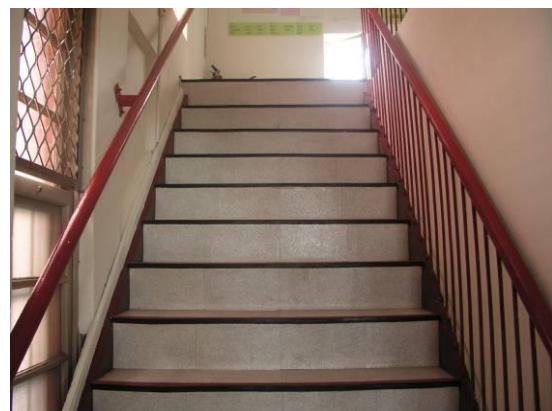


資訊室

照片 3-29 增建夾層空間使用



照片 3-30 一、二樓間主梯及閱讀角

照片 3-31 二樓及增建夾層間角鋼
焊接樓梯照片 3-32 後側增建建築屋頂平臺之
洗曬衣場及廁所

照片 3-33 一樓與屋頂平臺間樓梯

第四節 造型式樣

根據《台灣日日新報》的記載，大正 11 年（1922）6 月 20 日下午 6 點，高雄婦人會館舉行落成典禮，共有官民一百多人參加，典禮中，由高雄支部幹事長富島巴子報告婦人會的會務發展以及會館興建的工事。當時的報告內容為何？為何興建工事部分也是由富島巴子報告，而不是會館的設計者、營造商或工程監督呢？設計施工團隊有無出席呢？這些問題，在當時出席者均已凋零，相關資料闕如的狀況下，答案暫時是不得而知了！

關於原高雄婦人會館的設計者、營造商與工程監督身分的追查，本是本研究的重點，但由於大正 11 年（1922）16 日下午 3 點上棟典禮舉行過程中，置放在屋架上

的棟札目前已佚失^{註5}，而所查閱之相關文獻亦無記載，故目前此問題是暫時無結果。因此，想要透過設計者的釐清，再循其技藝背景線索去探討原高雄婦人會館形式的由來與價值，在目前史料有限條件下，仍無法達成。

針對原愛國婦人會館的形式，成大傅朝卿教授曾有「仿亞當式樣」的說法。「仿亞當式樣」指的是仿效十八世紀英國新古典主義發展前期著名的建築師羅伯特·亞當 (Robert Adam)、詹姆士·亞當 (James Adam) 的建築創作樣式。羅伯特·亞當 (Robert Adam) 為蘇格蘭人，出生於西元 1728 年，父親威廉·亞當 (William Adam) 為建築師。西元 1754 年，羅伯特·亞當抵達羅馬，展開近五年的羅馬建築遺跡之研究。回國後，與弟弟詹姆士·亞當合作 (其亦曾至羅馬學習)，在倫敦成立工作室，接受設計委託。由於源於研究古羅馬建築遺跡的創作理論，加上豐富創造性，兄弟作品廣受稱讚，委託工作遂源源不絕。西元 1761 年，羅伯特·亞當甚至被任命為國王的建築師。他從西元 1760 年開始直至 1792 年過世為止，一直扮演著英格蘭與蘇格蘭新古典主義風格的主要推手。其作品不僅在英格蘭與蘇格蘭受到歡迎，在俄羅斯及獨立戰爭前的美國也受到喜愛，許多社會上、中階層住宅設計均喜模仿他的風格，甚至因而出現所謂的「亞當風格」(Adam style or Adamsque or Style of Brother Adam)。特別是在美國，普遍受到歡迎的「聯邦風格」(Federal style)，即為亞當風格變異的風格，在當時被大量應用在住宅與部分公共建築之中。

亞當兄弟的建築基於羅馬遺跡的研究，並受到當時普遍流行的至希臘遺跡探查繪圖出版書籍的影響，建築手法源於古典建築，自是西方古典主義風格的延續，而成為新古典主義的大家。根據維基百科中對「亞當風格」特徵的定義，包括：使用古典羅馬怪誕的裝飾主題 (例如：圓框式、花瓶、甕、缸、三角桌、阿拉伯蔓藤、簾捲、人頭及鳥頭獅身像、跳舞的少女等)、牆面上怪異 (grotesque) 主題平板鑲嵌、普遍應用垂花 (swags) 及綵帶 (ribbons) 飾、以及繁複柔和的色彩計畫等五項。而美國流行之屬變異的「亞當風格」的「聯邦風格」(Federal style)，其建築、構件與裝飾細部的特徵如下：

1. 對稱的雨淋板或磚材外觀，表面少見或沒有裝飾細部。
2. 二或三樓層的設計，盒子狀的造型，有時以附加側翼的手法擴大建築空間。
3. 低矮山牆，甚至使用平屋頂。頂端有欄杆或扶手之設計。
4. 斜屋頂下端檐口突出成飛簷，飛檐通常為蛋鏢飾線腳 (egg-and-dart

^{註5} 經訪談民國 76 年 (1987) 修建屋頂之呂甘路匠師，當年其進行屋頂修建時即未見棟札。

molding)。

5. 小且為一層樓的門廊 (portico) 或有列柱的入口前廊 (porch)，入口通路上設置古典的細部或裝飾，如花環 (festoons)、小頸瓶飾 (urns)、垂花飾 (swags)、花冠 (garlands) 等。
6. 前門頂楣常為半圓或半橢圓形。
7. 前門的上方或頂蓋有裝飾線腳。
8. 前門大門常設計成大門與左右兩邊側窗相連的形式。
9. 沿中心大門左右上下勻稱對齊安排上下拉窗 (double-hung sash window)。
10. 無左右對窗設計。
11. 中央入口上方二樓窗戶形式常使用三分式帕拉底歐母題。
12. 窗楣樑為平或拱心石形式，窗台突出。
13. 側面或正面山牆上有扇形或帕拉底歐母題形狀窗戶。
14. 拱型的老虎窗或者窗戶設於牆面凹入的拱圈內。
15. 窗戶設百頁。
16. 有圓形、橢圓形、或八角形狀的室內空間。

對照上述「亞當風格」或亞當風格變異之「聯邦風格」，原愛國婦人會館造型實有以下相符之特徵，包括：外牆壁面蛋標飾 (egg-and-dart) 裝飾主題平板鑲嵌，對稱磚材立面，立面裝飾細部少，二層樓盒子狀的造型，屋簷簷口以木框及鑄鐵做出類似愛奧尼克額盤的線腳，小且為一層樓的門廊 (portico)，入口通路上設置垂花飾 (festoons)，沿中心大門左右上下勻稱的安排上下拉窗，無左右對窗，平窗楣等，諸多屬「亞當風格」相仿的特徵，故確實能稱作「仿亞當式樣」。

高雄港第一期築港 (1908~1912 年) 後，完成哈瑪星的船渠與填地工程，建構出高雄第一個新市街哈瑪星，作為市政、金融中心與海陸轉運焦點。此時哈瑪星的填土區上，旅館、銀行、運送店、商行、醫院等商業設施，以及行政、交通等公共建築陸續營建，市街呈現快速發展，十餘年間便已發展完成。在大正 12 年 (1923) 所繪高雄港圖中，哈瑪星絕大部份土地塗黑，代表均已完成建築，但鄰近鹽埕仍在發展中，街廓內留有大量空白未發展的空地，甚至仍有未開闢完成之計畫街道 (圖 3-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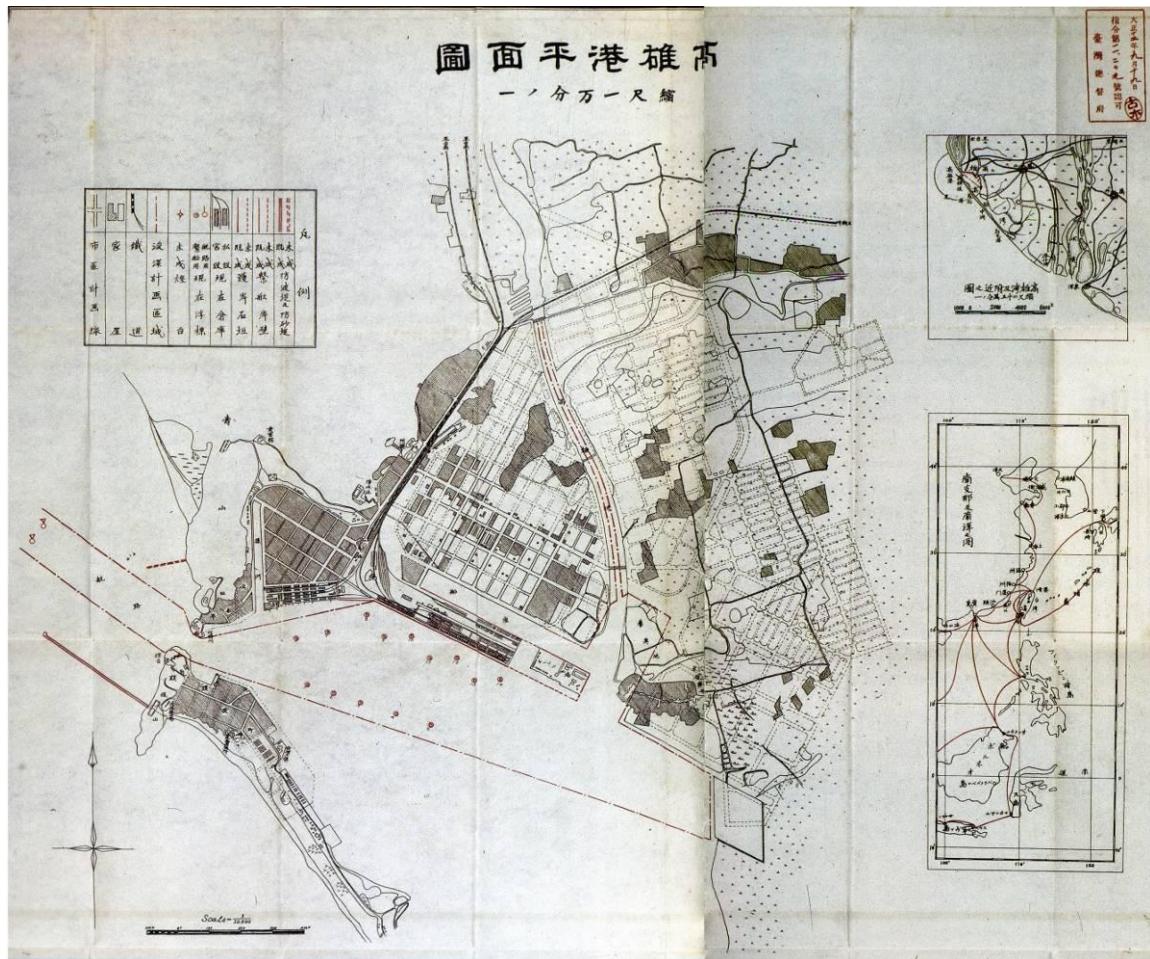


圖 3-13 大正 12 年 (1923) 所製作的高雄港平面圖

資料來源：《從地圖閱讀高雄》(高雄市政府文化局；p80-81，2005)

這些在哈瑪星填土地上，如雨後春筍般紛紛興起的建築中，重要建築多屬紅磚造西洋歷史式樣，現今有實體留存或相關資料可查閱到影像紀錄者，包括：(照片 3-34)

1. 「打狗郵便局」，大正 2 年 (1913) 正式遷入哈瑪星，屬一等郵便局，位置在今臨海一路與二路交接口，於其後興建的「台南廳打狗支廳」(永光行)對面，今不存。
2. 「打狗第一尋常高等小學校」，即今鼓山國小，明治 40 年 (1907) 建校，大正 2 年 (1913) 正式遷入哈瑪星，位置在今鼓山國小內，有前後兩排，兩者之間以廊道相連，今不存。
3. 「打狗公館」(高雄公會堂)，位於湊町旁的山下町，即今五福路鼓山路底附近，建於大正 3 年 (1914)，大正 9 年 (1920) 改作高雄州廳使用。

4. 「台南廳打狗支廳」，大正 6 年（1917）興建，大正 9 年（1920）因地方制度調整，改為郡役所，大正 13 年（1924）地方制度再次調整，因高雄市役所新建，郡役所改作高雄警察署，今為私人產業「永光行」。
5. 「高雄婦人會館」，大正 10 年動工，大正 11 年（1922）完工。
6. 「高雄市役所」，配合地方制度調整興建，位置在今高雄代天府，大正 13 年（1924）完工，今不存。
7. 「三和銀行」原稱「三十四銀行高雄支店」，約建於大正 10 年（1921），今貌因二樓外廊遭室內空間外推而略有更改。
8. 「台灣銀行打狗支館」，約大正 12 年（1923）興建，位置在今台灣銀行鼓山分行處，今不存。
9. 「高雄州武德殿」，屬台灣總督府高雄州警務路「武德會支部」，大正 13 年（1924）完工，現為高雄市定古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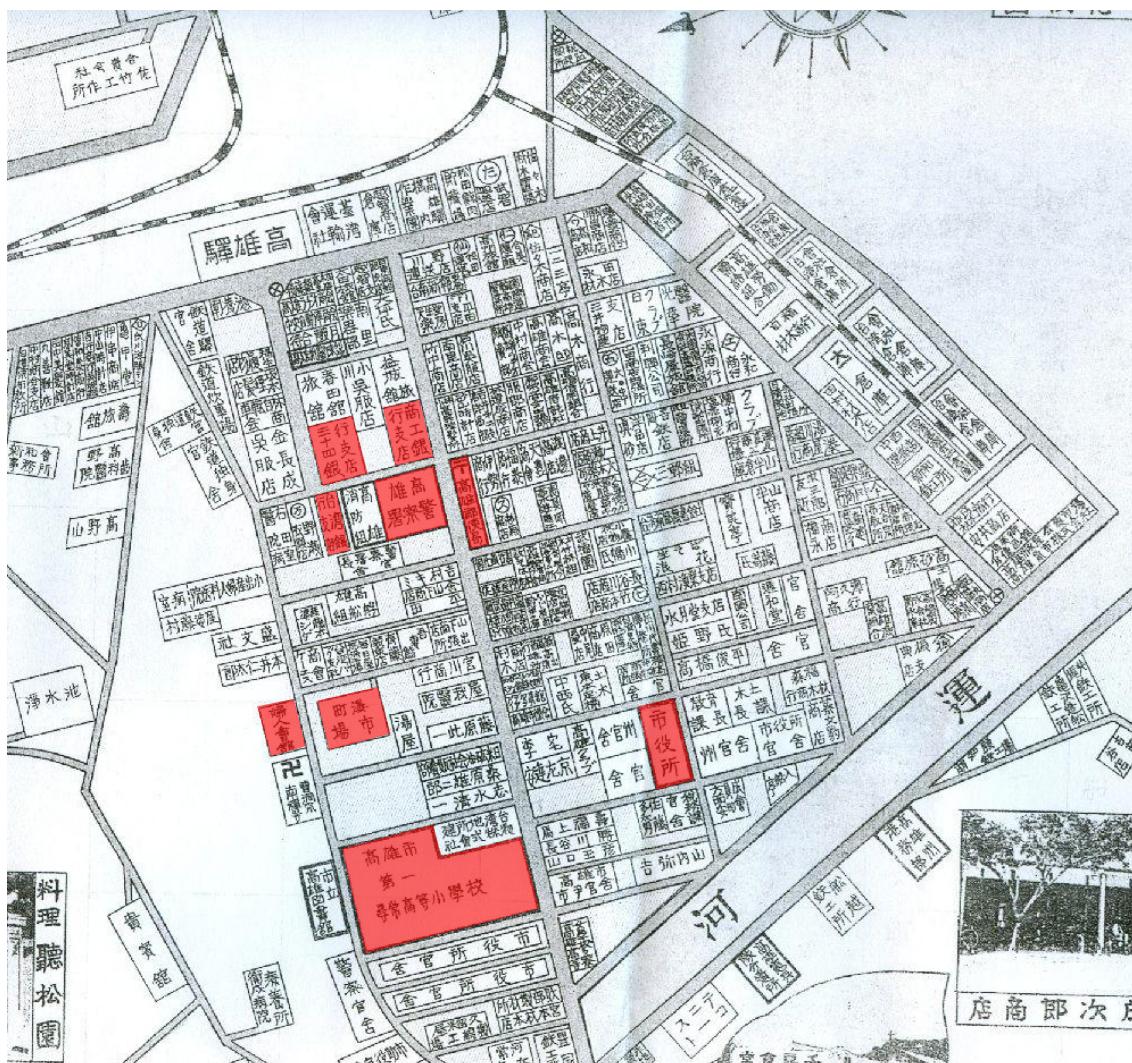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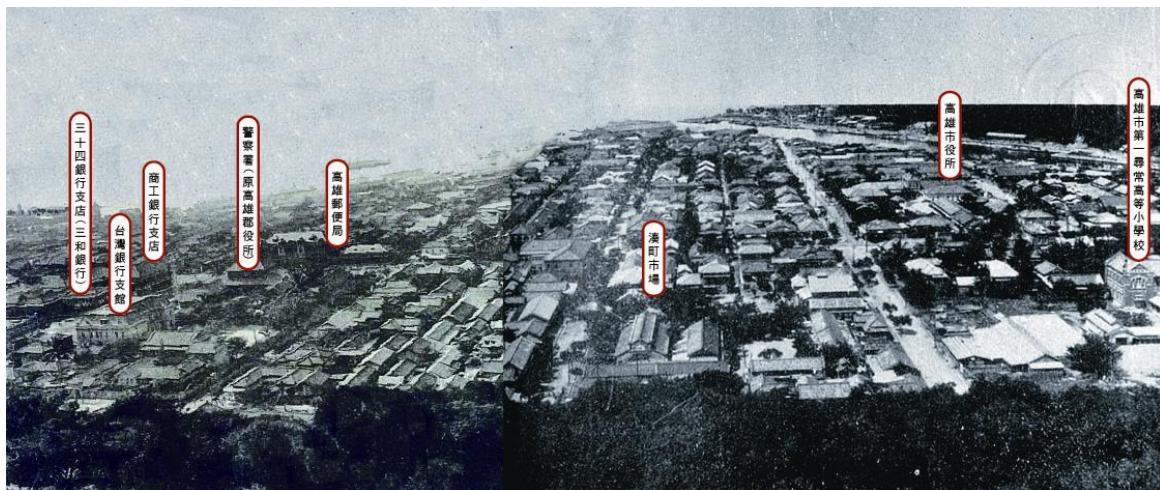


圖 3-14 哈瑪星之西洋歷史式樣建築分佈圖



打狗郵便局



打狗第一尋常高等小學校（前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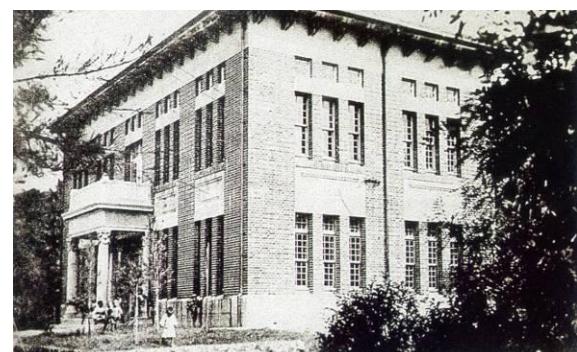
打狗第一尋常高等小學校（後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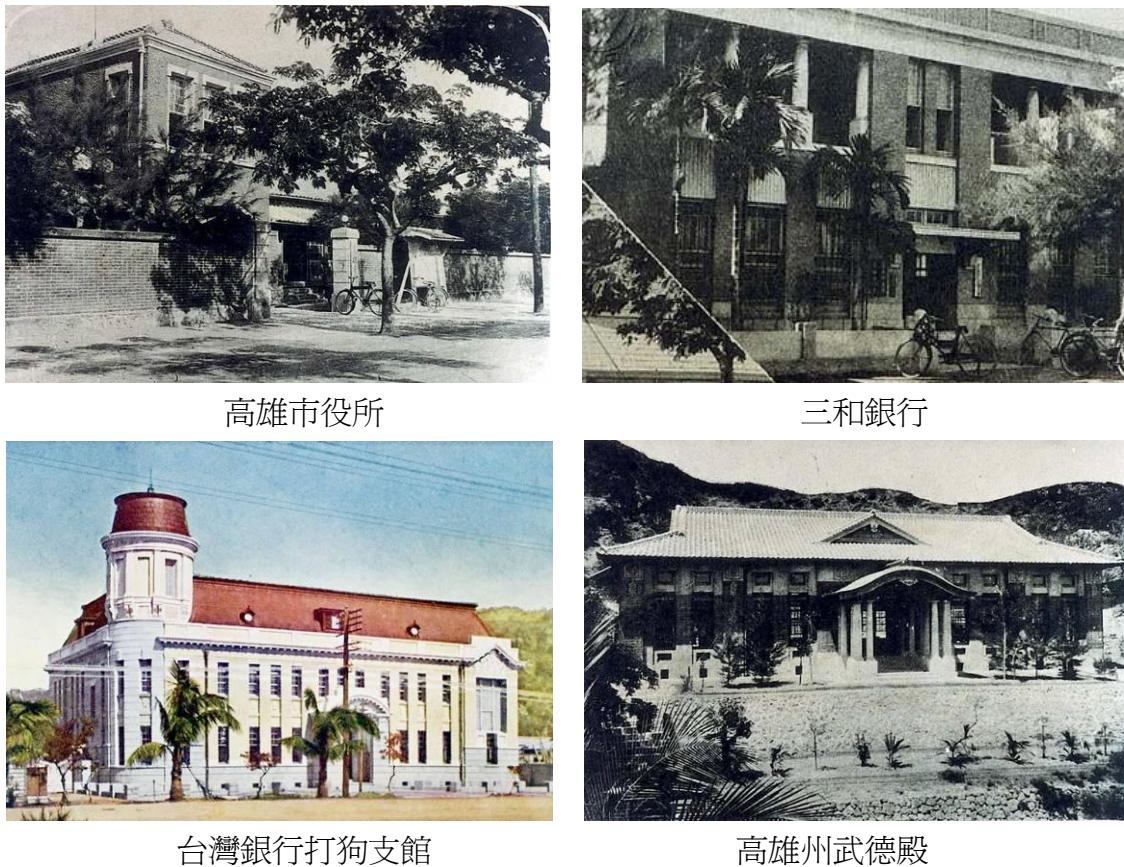
打狗公館



台南廳打狗支廳



高雄婦人會館



照片 3-34 哈瑪星之紅磚造西洋歷史式樣建築

資料來源：下載自高雄市立歷史博物館之〈高雄老照片〉

網址：[http://khm.gov.tw/home02.aspx?ID=\\$3006&IDK=2&EXEC=L](http://khm.gov.tw/home02.aspx?ID=$3006&IDK=2&EXEC=L)

這些「西洋歷史式樣」的紅磚造建築，利用西洋建築各時期發展的樣式，作為形式設計之依據，作法源於十九世紀西方「歷史主義」(Historicism) 盛行下之的各種潮流^{註6}。若依形式特色來看，可分為：一、帶有些許威權意味之「歐陸古典系統」風格，其係透過以洗石子模仿厚重石材，以及正統西方古典柱式語彙之模仿與應用，形構出巍然、華麗外觀，打狗郵便局及台灣銀行打狗支館即為典型實例，其中，台灣銀行打狗支館屋頂為馬薩頂的形式(照片 3-34)。這種風格在當時重要的官署或公共建築中受到普遍採用，代表案例如台北州廳(1915)、台中州廳(1913)、台南州廳(1916)、以及台南郵便局(1909)等；二為「自由古典風格」，其又可分為以紅磚外貌搭配橫貫立面的白色水平飾，具「辰野風格」的建築^{註7}，以及較簡潔的自由

^{註6} 參傅朝卿教授著〈日治時期西洋風情建築〉

^{註7} 在日本，建築教育的鼻祖，擔任東京帝國大學建築系第一任教授的孔德 (Josiah Conder) 來自於英國，傑出的第一代建築師辰野金吾也是留學英國，因而日本本土近代建築中出現來自於英國維多利亞建築的影響是不足為奇的事。辰野金吾在回日本後，更融合了英國的磚造建築與古典建築的元素，創造了所謂的「自由古典風格」，有人亦稱之為「辰野風格」。(參自傅朝卿著〈日治時期西洋風情建築〉)

組合古典建築法則的建築，打狗第一尋常高等小學校前棟中央塔樓、中央與左右山牆立面白色水平飾，以及打狗公館（高雄市公會堂）立面上的白色水平飾，即具有辰野風格之作法。而台南廳打狗支廳、原愛國婦人會館、高雄市役所之對稱作法、盒子狀的造型、斜屋頂下端檐口突出成飛簷、以及沿中心大門左右上下勻稱對齊安排上下拉窗，則有來自十八九世紀歐洲府邸建築影響，特別是源於英國的「亞當風格」（或「聯邦風格」）的建築特徵。四為「紅磚折衷風格」（Eclecticism），主要特徵為紅磚，但沒有明顯屬於任何式樣之主導元素。有些建築會使用拱圈，入口處或端部會突出處理成非古典系之其他語彙或者是非正統之西方古典建築語彙。打狗第一尋常高等小學校後棟教室雖有屬於古典建築檐口線語彙，但尖拱門廊與變形的山牆造型，即反映出其非取材自古典建築法則的設計手法。

綜合來看，雖然哈瑪星一開始的主要建築打狗郵便局，使用的是略帶威權意味的「歐陸古典系統」，但是其後的建築則多為「自由古典風格」之作法，其中雖有部分受到「辰野風格」的影響而使用水平飾帶與磚帶穿插，但隨時間發展，在大正 10 年（1921）以後的作品中，已不見此作法，作品呈現靈活地古典語彙的應用，其線腳與裝飾細部也開始出現簡化與直線化的趨勢，愛國婦人會館入口門廊呈直線狀的愛奧尼亞柱頭直線型的渦卷，以連續蛋蝶飾裝飾的立面嵌版；三十四銀行高雄支店（三和銀行）二樓簡化的塔次坎柱式與連續折角線條的樓層嵌版，出挑的雨庇入口；以及高雄州武德殿外牆立面磚柱柱頭上的箭與箭靶的裝飾，均是一種簡化與裝飾語彙重新創造的態度，預示著古典自由風格向裝飾藝術（art deco）風格靠近的發展。哈瑪星這新墳土地上的紅磚造建築，雖然並非完全展現台灣大正年間建築風格的演變，但仍能由其變化，感受到演變過程中時代特徵的變化。

這種轉變，在活躍於明治末至大正 12 年（1923）間台灣重要建築家近藤十郎的作品上也可得見。近藤十郎明治 10 年（1877）生，明治 37 年（1904）畢業於東京帝國大學建築科，受教於英籍教授康德（josiah Conder），明治 39 年（1906）來到台灣，任台灣總督府技師，大正 9 年至 13 年（1920～1924）擔任總督府營繕課課長，之後返回東京開業。他的作品包括總督府彩票局（1907）、新起街市場（西門紅樓，1908）、台南第二尋常高等小學校（南門國民學校，1919）、台北第一中學校（建國中學紅樓，1909）、基隆郵便局（1912）、台北病院（臺大醫院舊館，1916）、建成尋常小學校（台北當代藝術館，1919）等。

若分析其作品，早期的紅樓、新起街市場（西門紅樓，1908）、基隆郵便局（1912）等，立面上以「辰野風格」的水平飾帶作為立面主要元素；但在臺大醫院舊館中此

元素已減弱，立面主角讓給古典柱式與垂直的拱廊與壁柱；到了建成尋常小學校立面上主要是壁柱的垂直性表現，已無水平飾帶的痕跡。

近藤十郎擔任台灣總督府的技師，作品主要以文教與醫療建築為主，在臺大醫院舊館興建時，與當時赤十字社成員應有接觸，原愛國婦人會又與赤十字社關係密切。另外，其作品中壁柱的強調與屋頂出檐以鐵件作為托架的做法，符合原愛國婦人會館的特徵，然當時，諸多形式語彙有普遍應用的現象，由作品風格追查設計者，或有可能產生誤謬狀況。

雖然，愛國婦人會館為民間組織發起興建，但是日治時期官方對於地方組織發起工程，常有直接或間接參與或推動工程之進行，例如臺南市末廣町店鋪住宅（林百貨）主要設計者即為臺南州技師梅澤捨次郎。打狗愛國婦人會館新建開始籌備時期，係由州知事夫人富島巴子擔任幹事長，州知事富島元治任顧問，所屬高雄郡等九郡之郡守夫人擔任幹事，反映出推動此工作之人士均具有強烈的官方色彩。加上愛國婦人會館細部作法中，與其後大正 13 年（1924）興建的高雄中學（高雄中等學校）紅樓有諸多相似的作法，因此，高雄州愛國婦人會館之設計者極可能與高雄中學紅樓相同，由高雄州土木課所設計。

森田松三郎為愛國婦人會館興建當時高雄州土木課的課長。其畢業於長崎縣島原中學，並考取九州帝國大學，當時長崎縣只有他一人考上九州帝國大學。大正 6 年（1917）6 月 28 日由臨時台灣總督府工事部技手轉任臺南廳技師（七級俸），而在大正 9 年（1920）地方改制時，森田松三郎由臺南州技師轉任高雄州土木課長。據高雄中學校史記載，大正 13 年（1924）其曾陪同州知事視察高雄中學（高雄中等學校）校舍興建工程。

或許，愛國婦人會館就是在他主持下設計督造完成的，作為對其長官（州知事富島元治）及長官夫人（富島巴子）交代任務之回應。工程執行十分迅速，大正 10 年（1921）籌劃，大正 11 年（1922）6 月落成。據《台灣日日新報》大正 11（1922）年 6 月 20 日落成典禮的報導，當日典禮由富島會長主持，報告會務與工事，來賓致詞，官民 150 多人參加，若此說法成立，想必作為富島下屬之高雄婦人會館主持設計與督造者的土木課長森田松三郎應在受邀之列吧。且因其係受長官指示辦理愛國婦人會館的設計工作，因此便未能上台報告，而由其長官夫人富島巴子主持報告會館興建工事的內容。

第五節 建築本體

建築的營建與創建時之時代背景、使用機能、以及營建動機、創建主的經濟狀況關係密切。原愛國婦人會館（紅十字育幼中心）建造之時，主要作為歡送軍隊出征、寄送慰問品至前線、探望軍中傷患及退伍軍人之惜別、歡送等之用；此外也常舉辦演講、家事講習、音樂會等社教活動，故而相地築造配合其使用機能、反映其時代背景的建築遂成其營屋的首要考量。這種建築肩負著社會公益的功能，故而形制完整、造型優美，再加上其位於代表進步文明的哈瑪星，故而造型式樣紅磚造的西洋歷史式樣，呼應其城市意象之餘，也反映了當時的流行式樣及對自然、人文環境的因應。

原愛國婦人會館（紅十字育幼中心）據考證建於日治大正 10 年（1921），竣工於日治大正 11 年（1922），創建期的格局為二層樓、矩形平面之紅磚造西洋歷史式樣，空間內容包括主樓、前院及院牆。主樓包括初建時一、二樓之大尺度活動空間，昭和 13 年（1938）改建後之食堂、撞球場（一樓），沐浴場所、寢室（二樓）。民國 50 年（1961）後，建築移作紅十字會育幼中心使用，一樓包括入口門廊、辦公室、餐廳、多功能活動區、藝文區，二樓為諮詢室、閱讀空間、院童寢室、閱讀角，增建夾層為休閒區、資訊室、儲藏室、檔案室、勤務室。空間用途雖有改變，但規模及整體形貌並無太大的變化，僅平面格局因應使用機能進行調整。其中，增建建築為近代因應使用需求所增設，文化資產價值不高，故而未列入古蹟，因此不在本文研究之列。本文就現存之古蹟本體進行研究，茲依台基、屋身、屋頂、裝修、設備、雜項為序，介紹各空間的細部作法及材料的使用與分析。

3-5.1 台基

一、台基

「台基」為建築本體與地盤接續之處，其原始功能係防止室內遭雨水漫淹、潮溼，並襯托建築體宏偉的外形。構造上，其則扮演著將構架或牆固定在基地上的角色，包括基礎、基座、犬走、排水明溝等部位。

西洋歷史式樣建築的第一層均作台基，台基有石作、磚作及磚石混合三種作法。因原愛國婦人會館（紅十字育幼中心）古蹟本體地坪現況良好，內部不便進行試掘，

雖已委請檢驗科技公司進行鋼筋掃描^{註8}，但因一樓地坪材料為磨石子，且厚度較厚，所以台基材料無法得知其是否有鋼筋，但可確認台基完全填實，未置地下室，亦未採西洋式台基之以半圓拱頂架空的作法。台基高39.8公分（中軸線），分成二個層次，門廊高於前院兩階，室內則略高於門廊約2公分，未設門檻。惟因基地地面非水平，地形呈右低左高之勢，右側台基高53.43公分，左側為27.7公分，門廊地坪為排水設有洩水坡度，內側與外側落差達7.2公分。基礎的部分，經研究單位進行試掘，確實形貌終得以釐清。原愛國婦人會館（紅十字育幼中心）之基礎形式為混凝土基座（照片3-35），非同時期建築常見的磚造放腳基腳。試掘地點的選擇上，因建築本體前方為30*30紅色釉面磚鋪面，兩側則在水溝側，三處均不便進行試掘，故而最後擇於建築本體後方右側進行試掘（圖3-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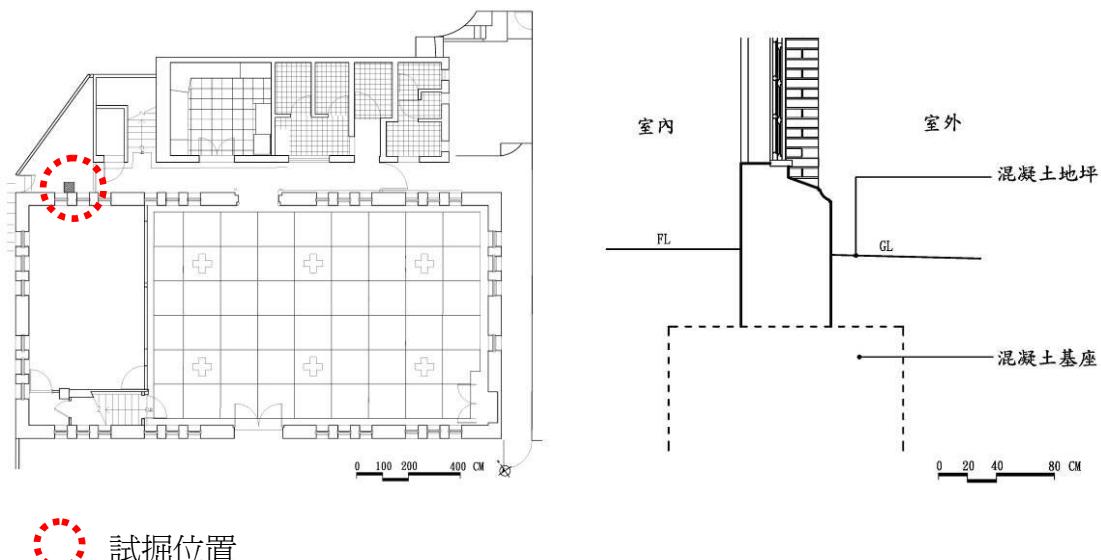


圖 3-15 地坪試掘位置圖

圖 3-16 基礎斷面圖



試掘範圍地坪切割及表層混凝土打除

^{註8} 檢驗報告詳附錄六鋼筋探測測試報告。



底層鋪磚(23*11*6cm)及原犬走粉刷層(花崗石+水泥砂漿)打除



級配層(碎瓦+碎磚+土)清理及基座



基座混凝土打除後並無磚造放腳基腳

照片 3-35 基礎及犬走試掘

二、地塹及排水明溝

建築物的基礎外側一般與土壤直接接觸，為避免檐口落下的雨水直接沖刷到基礎外側的土地，通常會在牆基與地面接續處外加一圈材質堅硬的「地塹」，日文稱之為「犬走り」(scarcement)，犬走外再加設排水溝，為利於排水，其並設有洩水坡度以將積水排至水溝內。原愛國婦人會館（紅十字育幼中心）的周邊地坪經過數次更易，現況未見犬走及排水明溝之設（照片 3-36）。後經研究單位進行試掘，確認其原形貌

設有犬走，犬走旁為排水溝。犬走地坪為混凝土，混凝土材質包括碎石、砂及水泥；原排水溝以水泥粉刷，後期因地坪抬高，故以紅磚補砌溝身（圖 3-17）（照片 3-37）。



照片 3-36 現況未見犬走及排水明溝之設



照片 3-37 地坪試掘後呈現之原犬走地坪及排水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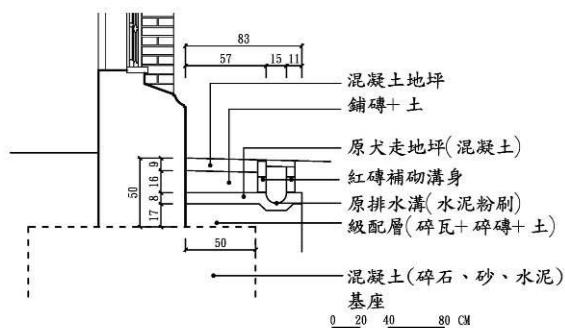


圖 3-17 原犬走地坪及排水溝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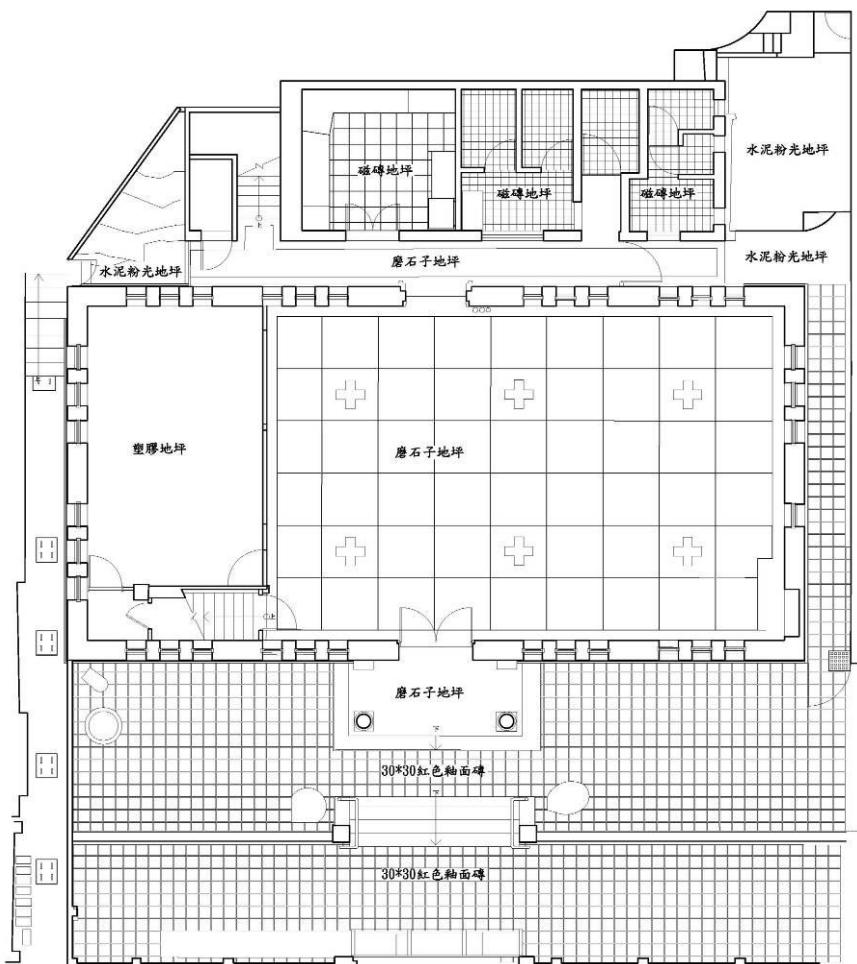
三、地坪

原愛國婦人會館（紅十字育幼中心）現況室內地坪材質有二，一為磨石子，二為塑膠地坪（圖 3-18）。戶外則有 30*30 級面磚、磨石子及水泥砂漿粉光（PC 地坪）三種類型。大抵為近代更易所得。

室內的部份，一樓除辦公室為塑膠地坪外，餘包括門廊地坪、樓梯及餐廳、多功能活動區、藝文區均為磨石子地坪；二樓、三樓則為塑膠地坪。戶外空間前院、古蹟本體與白棟間廊道為30*30 紅色釉面磚（照片 3-38），古蹟本體與後側增建間為磨石子，後側增建兩側為水泥砂漿粉光（PC 地坪）（圖 3-18）。



照片 3-38 前院 30*30 紅色釉面磚地坪



一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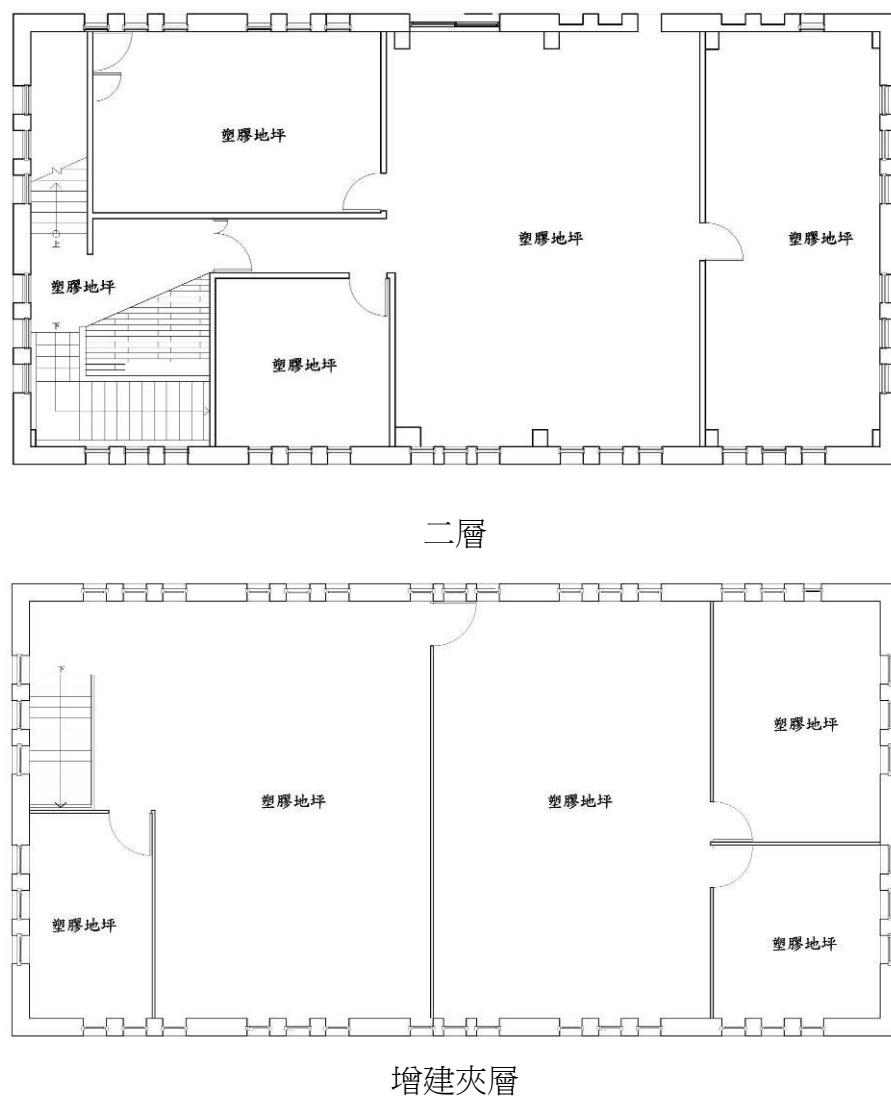


圖 3-18 原愛國婦人會館（紅十字育幼中心）地坪鋪面圖

3-5.2 屋身

台灣西洋歷史式樣建築一般均使用磚、石、木混合構造，但亦有全為木結構者。原愛國婦人會館（紅十字育幼中心）係屬「磚造承重牆」配合「鋼筋混凝土」的構造形式，其牆體採磚構造，樓板及樑則為鋼筋混凝土。

一、牆體

原愛國婦人會館（紅十字育幼中心）之屋身屬砌疊式磚構造，其構築方式係以水泥沙漿為黏著材疊砌磚塊。

1. 磚的類型

西洋歷史式樣建築的磚大抵採紅磚，與泉州、台灣的傳統一致。原愛國婦人會館（紅十字育幼中心）牆體亦以紅磚為材，規格則採西洋式，尺寸為 22.8~23.2*10.8~11.3*6 公分（照片 3-39）。磚材是否來自台灣煉瓦會社打狗工場尚待考據，惟當時南台灣地區重要建築物磚塊幾乎均由台灣煉瓦會社供應。由現況觀之，清水磚表面有形似彈孔之缺損，惟經訪談使用單位，仍無法確認清水磚之缺損是否是戰爭期間盟軍空襲所留。建議未來規劃設計單位再行考據，若確為戰爭期間盟軍空襲所留，則應妥為保存此可能為珍貴歷史見證的痕跡，在修復過程進行保存及解說。



照片 3-39 原愛國婦人會館（紅十字育幼中心）使用的紅磚

2. 磚牆的砌法

磚牆的砌法因磚塊排列方式的不同而各有名稱。砌磚時每砌一層稱為一皮（圖 3-19）；以一塊磚為單元作縱向排列，頂面露出者稱為丁砌皮或 1B 丁砌。厚度增為一枚半磚者稱為 1.5B 砌皮。而一枚磚橫向並列，並以橫面露出者稱為順砌皮或 0.5B 砌皮。若將其豎起砌疊，並以橫面露出者稱為 0.5B 豎砌皮。少數分間牆的厚度為 6 公分者，即以天面露出者稱為 1/4B 砌皮；此外，尚有斜向排列之斜砌皮等砌法。（吳卓夫、葉基棟，1991，P.226）

一般牆身的砌疊，係由上述各基本砌法互相變換應用，其疊砌方式大致有下列數種：

- A. 英式砌法 (English Bond) (圖 3-20a)
- B. 法式砌法 (Flemish Bond) (圖 3-20b)

- C. 荷蘭式砌法 (Dutch Bond) (圖 3-20c)
- D. 美式砌法 (American Bond) (圖 3-20d)
- E. 順砌法 (Stretching Bond) (圖 3-20e)
- F. 丁砌法 (Heading Bond) (圖 3-20f)
- G. 花式砌法：鯫骨砌法、對角砌法、編織砌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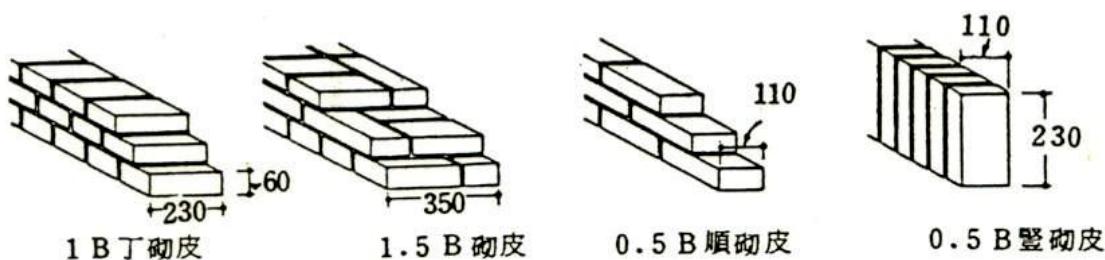


圖 3-19 磚塊之基本疊砌方式

資料來源：《營造法與施工》上冊，226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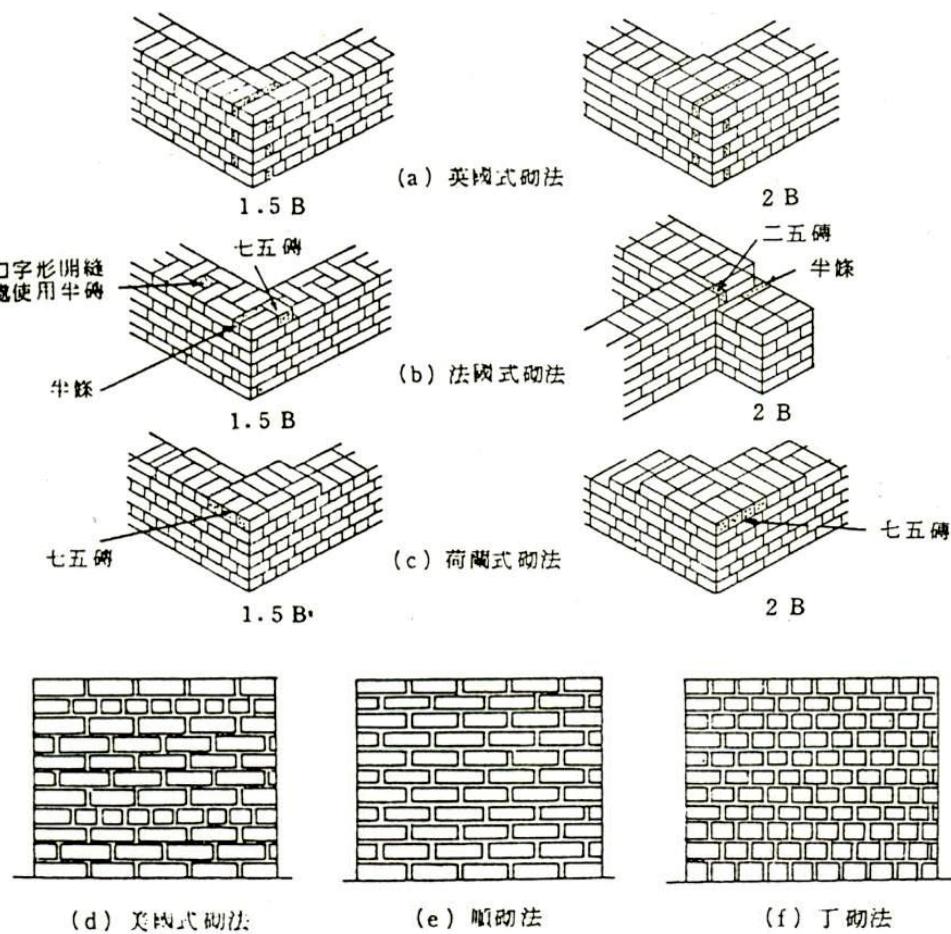


圖 3-20 磚的砌法

資料來源：《營造法與施工》上冊，227 頁。

原愛國婦人會館（紅十字育幼中心）磚的疊砌方式採荷蘭式砌法，即一皮皆順、一皮皆丁（圖 3-21）。荷蘭式砌法簡單合理，外觀與英式砌法相似，全牆皆呈破縫無口字形開縫，構造上甚合理，為國內採用最廣的砌法。其特色在轉角或端牆使用全磚、七五磚相互交替疊砌。外牆牆厚一樓北側 50 公分，其餘三側俱為 51 公分，為 2B 砌法；內牆僅一樓樓梯側邊靠辦公室隔間牆為磚牆，餘皆為輕隔間。磚牆厚度有二，樓梯下段較薄，僅 8 公分；上段則厚達 30 公分，或許是為承載轉折平台之需；經鋼筋掃描並未有金屬反應，足見應為磚造（圖 3-22）。二樓及增建夾層均為 38 公分，為 1.5B 砌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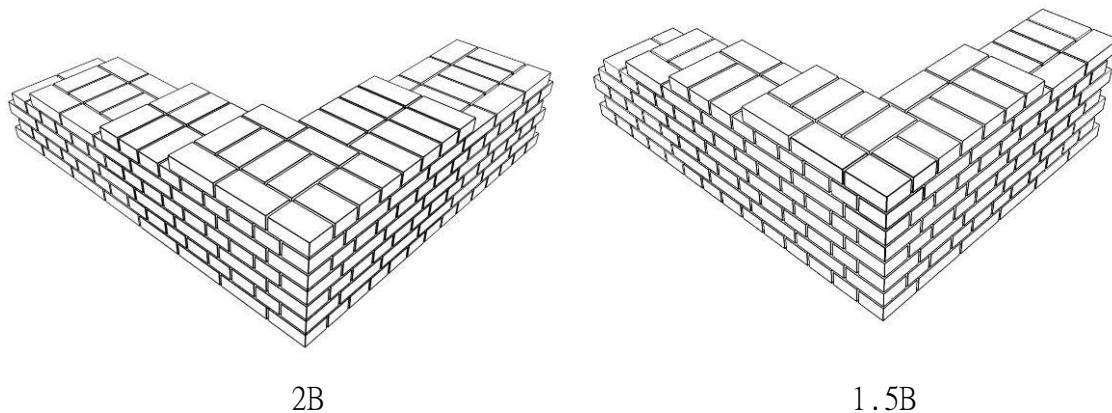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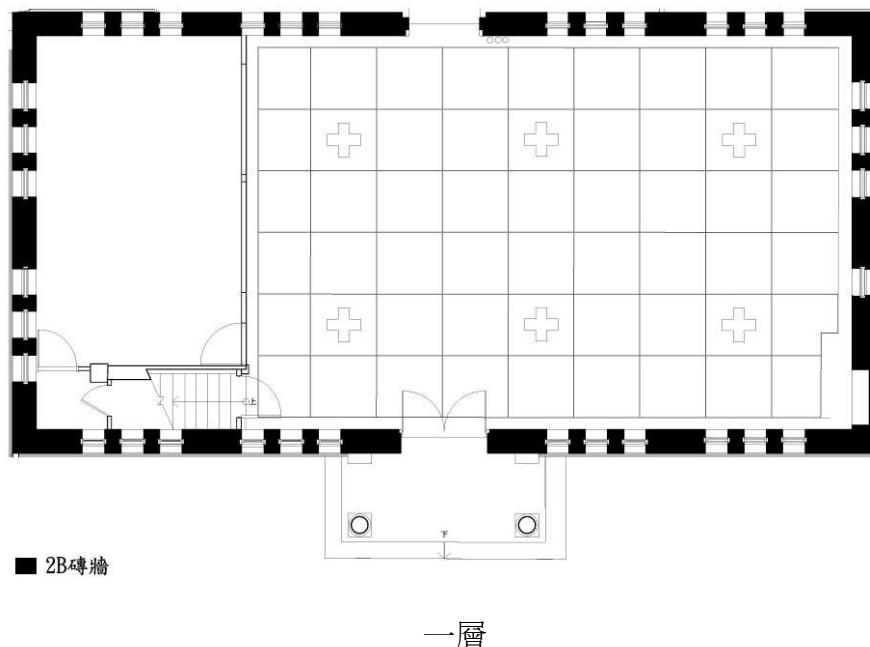


圖 3-21 原愛國婦人會館（紅十字育幼中心）磚的疊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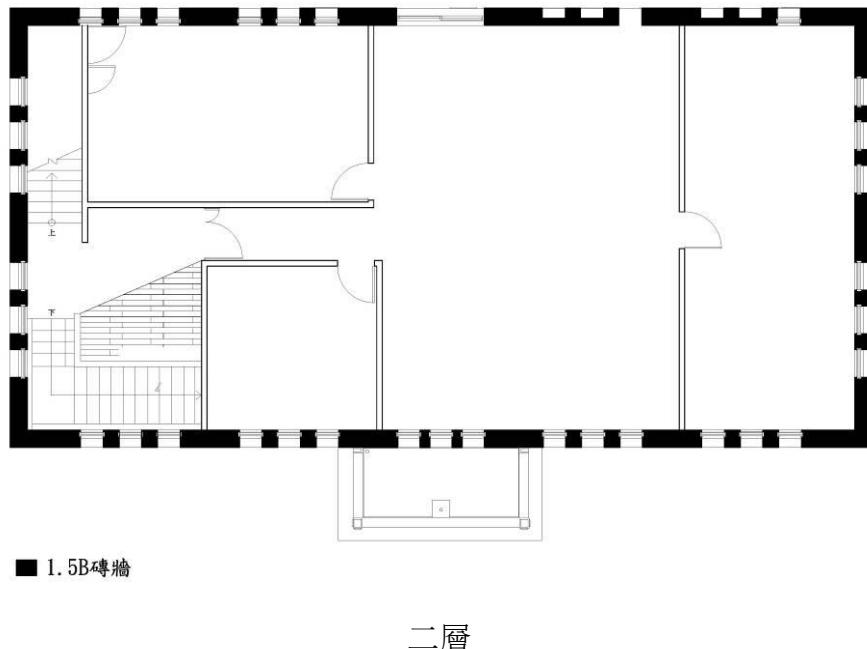


圖 3-22 原愛國婦人會館（紅十字育幼中心）牆厚

3. 牆體粉刷

原愛國婦人會館（紅十字育幼中心）之牆體粉刷計有七種類型，一為洗石子，二為水泥粉刷，三為二丁掛面磚，四為磁磚拼貼，五為磨石子，六為輕隔間表面上漆，七為輕隔間仿木紋貼皮。其中，外牆牆體粉刷採前三式，洗石子使用於一樓台基，一、二樓間的水平飾帶，二樓頂帶，窗上緣，以及蛋鏢飾，係立面除清水紅磚外的主要材料。水泥粉刷出現於入口門廊及門廊上方露台由門更易為窗之窗間垂直帶，以及一樓左側立面及背立面，後者係民國 81 年（1992）左右係因應壁面受潮所更易，原貌如正立面及右側立面。二丁掛面磚僅見於入口大門兩側，係後期修建更易所得，並非原貌。室內牆體粉刷則包括水泥粉刷、磁磚拼貼、磨石子、輕隔間表面上漆及仿木紋貼皮，磁磚拼貼使用於一樓牆體下段，係民國 81 年（1992）左右因應壁面受潮所置；磨石子僅見於一樓通往二樓的樓梯；輕隔間出現於隔間牆，計有表面上漆及仿木紋貼皮二式；此外，餘皆為水泥粉刷表面上漆。

二、柱

原愛國婦人會館（紅十字育幼中心）的柱子包括門廊的獨立柱及入口兩側的附壁柱二式。獨立柱位於門廊兩側，具有強化入口的功能。柱高 284 公分，由柱頭、柱身、

柱基三段構成，立於方形的柱座上（照片 3-40）。柱座高 10 公分，採磚構，以水泥粉刷後再於表面上漆，形式為方形（照片 3-41）。柱頭為直線化的愛奧尼克柱頭渦捲與花卉串接的垂帶之結合，形成變形的愛奧尼克式柱頭（Ionic）（照片 3-42），形式與羅馬時期的愛奧尼克式柱頭（Ionic）不盡相同，線腳較為繁複（圖 3-23）。柱身斷面圓形，上細下粗，至下段微內曲，作收分處理，其可能為加強磚造，惟鋼筋檢測未見金屬反應，據推斷極可能是表面層較厚，影響金屬之感應所致。其表面作法一如柱基，亦以灰泥粉刷後再於表面上漆。柱基為簡單的圓盤，與柱身間收以線腳（照片 3-41）。入口兩側的附壁柱（照片 3-36），一如門廊獨立柱，惟斷面為方形，增加了門廊的豐富性之餘，亦豐富了立面的節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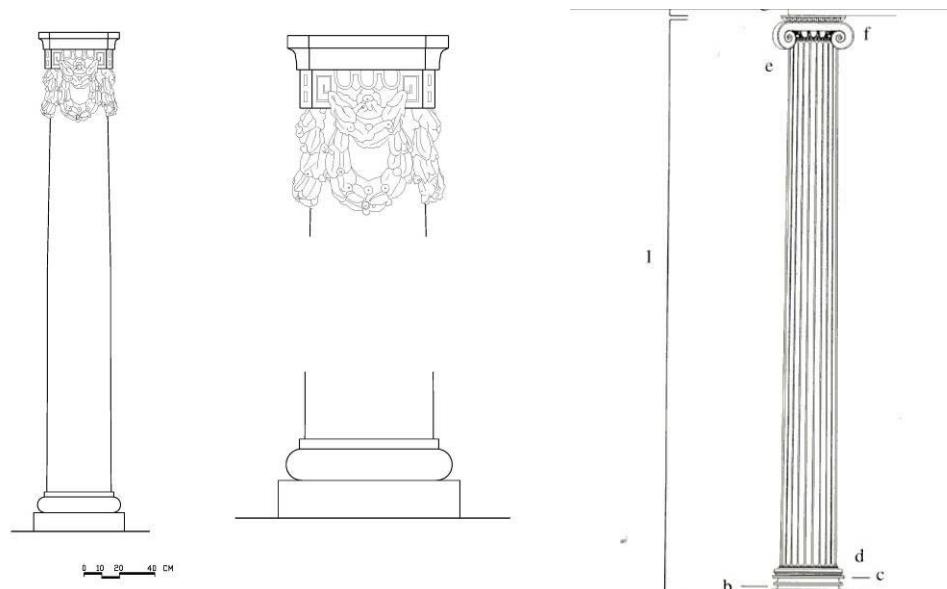


圖 3-23 原愛國婦人會館之變形愛奧尼克柱式與羅馬愛奧尼克柱頭柱式之比較



照片 3-40 門廊獨立柱及附壁柱



照片 3-41 方形柱座及圓形柱基



照片 3-42 直線化的愛奧尼克柱頭渦捲與花卉串接的垂帶結合之變形的愛奧尼克式柱頭



照片 3-43 方形愛奧尼克附壁柱

三、鋼筋混凝土樑及樓板

鋼筋混凝土技術於明治 32 年（1899）由台灣總督府土木技師石川嘉太郎引進台灣，明治 34 年（1901）建造台灣總督官邸時首度進行嘗試，初期使用多僅用於局部部位，其主要目的在鋼筋混凝土的實驗性，直至明治 41 年（1908）的台北電話交換室才開始出現鋼筋混凝土建築。依李宏堅的研究^{註9}，日治時期鋼筋混凝土技術的演進分為試驗期（1901-1919）、停滯期（1919-1928）、蓬勃期（1928-1937）、衰退期（1937-1945）四個階段。原愛國婦人會館（紅十字）創建於日治大正 10 年（1921），竣工年代於日治大正 11 年（1922），屬於停滯期的混凝土技術，其構造屬紅磚為主的砌體構造，樑及樓板則為鋼筋混凝土構造。主樑與鋼筋混凝土樓板聯成一氣，並收以曲面線腳，整體感頗佳（圖 3-24）（照片 3-44）。大樑（垂直於面闊方向）樑身加上表面粉刷層後約為 85 公分，小樑（平行於面闊方向）為 55 公分。一樓與二樓間樓板厚 20 公分，內置鋼筋。據鋼筋掃描測試^{註10}，樓板長向及短向鋼筋均採用 4 號鋼筋，鋼筋間距 15 公分；樑主筋採用 7 號鋼筋，箍筋採用 3 號鋼筋，鋼筋間距包括 10 公分、15 公分、20 公分、25 公分四種，靠近牆體的位置用 10 公分、20 公分、25 公分，樑的中央段用 15 公分。樓板與磚牆的接合方式，推測其構築工法係在磚牆砌築至二樓樓板高度時，先行砌築磚牆外圍的 1/2B 或 1B^{註11}，再以此 1/2B 或 1B 磚作為模板進行鋼筋混凝土樓板的施工，繼之向上砌築 1.5B 後的磚牆（圖 3-25）。

^{註9} 李宏堅，1994，臺灣日據時期鋼筋混凝土建築技術與樣式發展之關係探討，中原建研所碩論。

^{註10} 參附錄六鋼筋探測測試報告。

^{註11} 確定構法需待未來修復局部解體時進行確認。



照片 3-44 一樓與二樓間鋼筋混凝土樑及樓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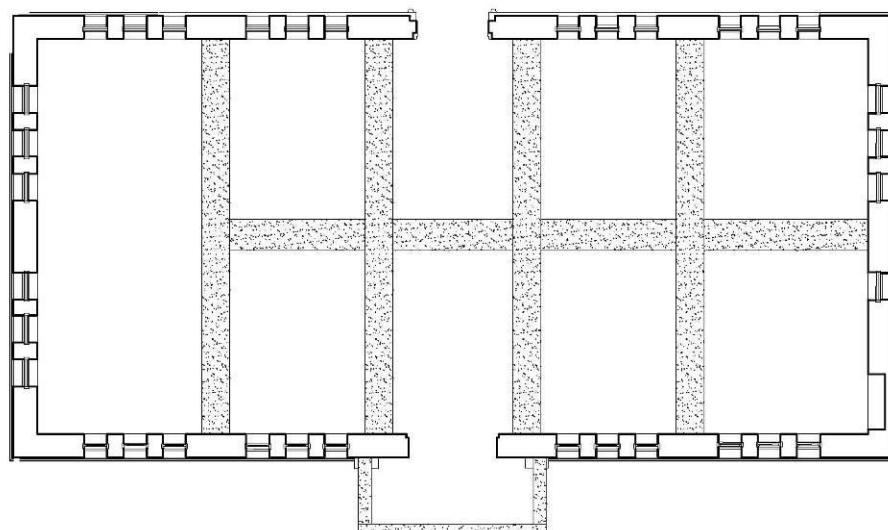


圖 3-24 原愛國婦人會館一樓樑系統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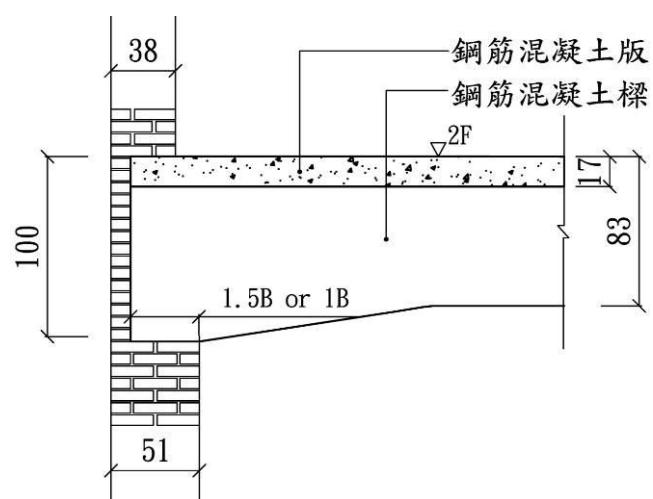


圖 3-25 鋼筋混凝土樓板與磚牆接合剖面推測圖

四、鋼桁架及樓板

二樓與增建夾層間樓板厚 53 公分，其被包覆於天花板裝修層間，調查過程又未尋獲維修孔，故而確實形貌不明。為能解其形貌，研究單位與使用單位進行協調，獲使用單位首肯於天花板切割出一 $30 * 50$ 公分的孔洞（照片 3-45），以照相及測量的方式釐清其形貌，確認其係採鋼桁架。鋼架分 A、B 二式，形式 A 為主鋼架，架設於周邊增設之立柱上（圖 3-26）；形式 B 配置於主鋼架間，其靠近牆面處以膨脹螺栓固定，鋼架直接架在牆體上（圖 3-27）（照片 3-46）。



照片 3-45 二樓與夾層間天花板孔洞 照片 3-46 二樓與夾層間鋼桁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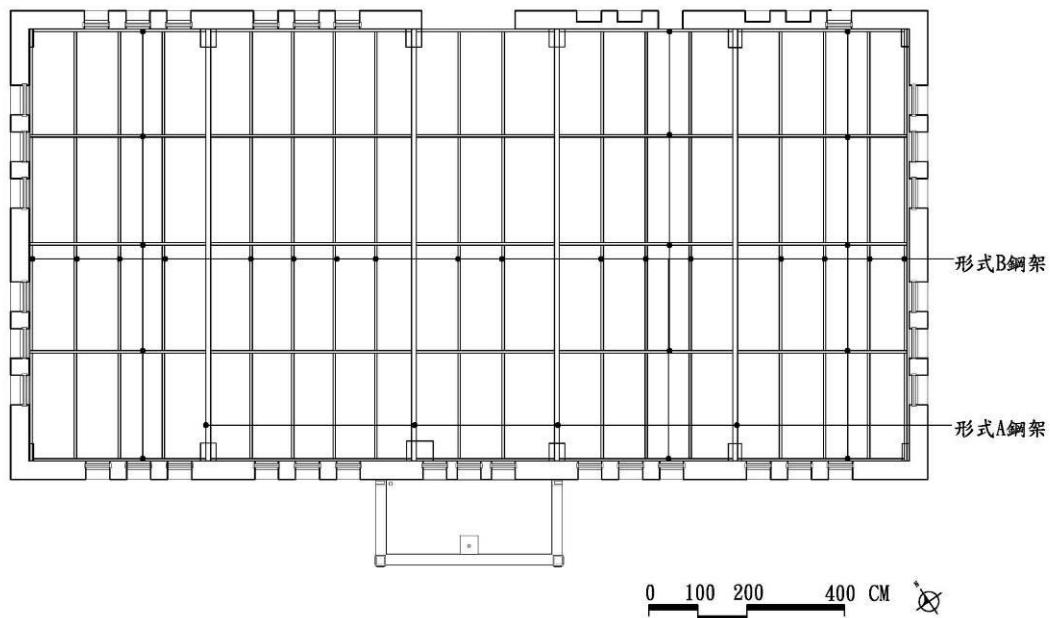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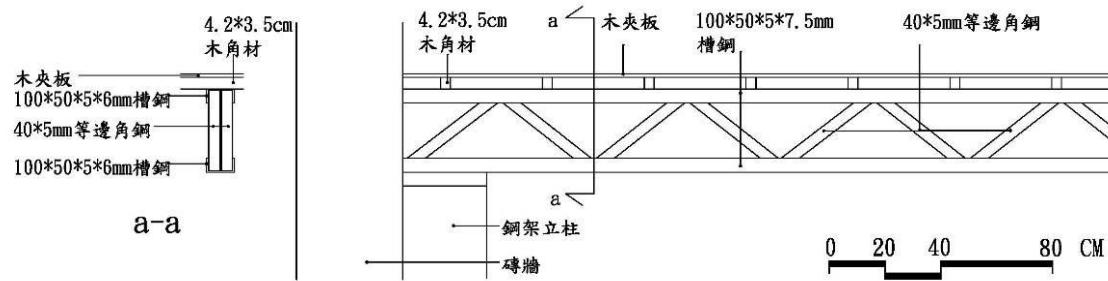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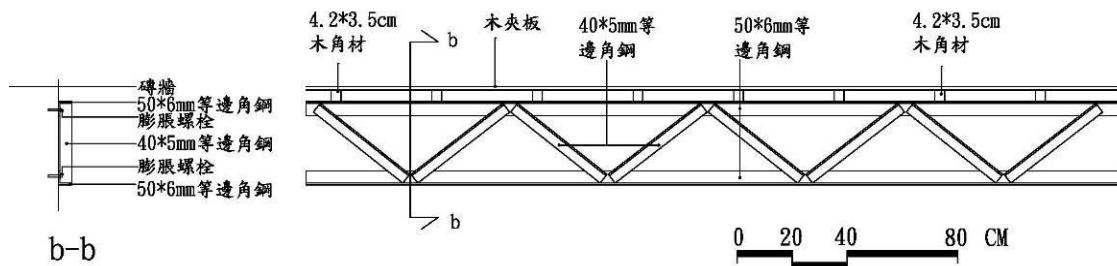


圖 3-26 原愛國婦人會館二樓與夾層間結構系統圖



形式 A 鋼桁架詳圖



形式 B 鋼桁架詳圖

圖 3-27 鋼桁架詳圖

五、樓梯

原愛國婦人會館（紅十字育幼中心）之樓梯共有二座。一樓通往二樓表面磨石子飾面之樓梯為原樓梯，二樓通往增建夾層之鋼構樓梯為民國 61 年（1972）之前增設夾層時所設。一樓通往二樓為 L 型鋼筋混凝土折梯，共 19 階，一樓到轉接平台共 14 階，寬度 121 公分，轉接平台到二樓共 5 階，寬度 91 公分。其踏面及級面均為磨石子，級面略施以圓形收邊，手摺（扶手）為管狀不銹鋼，應係後來更易所得，非原貌（照片 3-47）。二樓通往夾層之角鋼焊接樓梯為直梯，寬度 119 公分，共 13 階（照片 3-48）。



照片 3-47 一樓通往二樓為 L
型折梯及手摺 (扶手)



照片 3-48 二樓通往夾層之角鋼焊接直梯

六、門窗開口部

原愛國婦人會館（紅十字育幼中心）之門窗開口部共計 136 處。其中，門作 19 檓，一樓 6 檓，二樓 9 檓，增建夾層 4 檓；一樓大抵仍維持原貌者僅 1 檓，形貌更易者有 5 檓(北側塑膠摺疊門*1、辦公室鋁門*1、辦公室木門*2、樓梯鋁門*1)；二樓維持原貌者 0 檓，形貌更易者有 9 檓(原雙開門改上下拉窗*1--南側往門廊頂部平台、往諮詢室及閱讀空間增設雙開鋁門*1、寢室木門*3、往曬衣場增設鋁門*1、往增建夾層階梯下方倉庫木門*2、北側改鋁拉門)；增建夾層 4 檓全數更易。窗作共 117 檓，一樓共 36 檓上下拉窗(含迴轉窗)，維持原貌者 27 檓，更易者 9 檓(西側不銹鋼板封窗*6、東側裝潢填補*1、磚填補*1、增設百葉*1)；二樓上下拉窗 39 檓、迴轉窗 42 檓（照片 3-41），共 81 檓，上下拉窗維持原貌者 31 檓，更易者 8 檓（磚填補*4、改開門*1(北側)、原雙開門改上下拉窗*3 (南側往門廊頂部平台) ）；迴轉窗維持原貌者 31 檓，更易者 11 檓(磚填補、裝設冷氣機)。

1. 門作

原愛國婦人會館（紅十字育幼中心）門的形式有雙開門、單開門、雙拉門、及摺疊門四種，雙開門主要配置於一、二樓南向立面中軸線上。原有的門作為木製（包括門框及門扇），一樓南側及北側大門門框仍為原貌（照片 3-49），其餘則因應其使用需求而改為鋁框（照片 3-50），門板亦皆已更易，部分為木門，部分則因木料腐朽而更易為鋁門。此外，北側門並因應使用的便利性更易為塑膠摺疊門（照片 3-49）。由訪

談及舊照片觀之，除一樓門廊大門之形式與原形貌相仿外，餘皆因應後來的使用需求而變更。



照片 3-49 一樓南側及北側大門門框仍為原貌



照片 3-50 門框因應其使用需求而改為鋁框

2. 窗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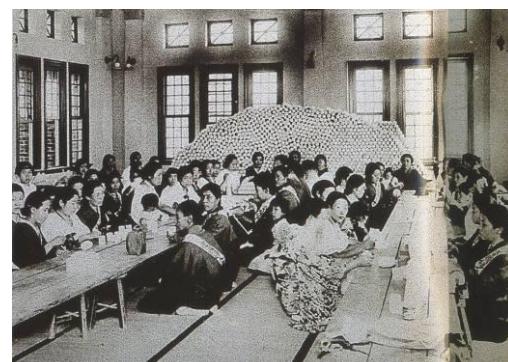
窗的形式有上下拉窗及迴轉窗二種，分別配置於四向立面，一樓之 34 檓(2 檓更易)上下拉窗合迴轉窗合為一體（照片 3-51），二樓因高度較高，故而各自獨立（照片 3-51）。由舊照片觀之，原上下拉窗之窗櫺分割為格子狀（照片 3-52），迴轉窗為「米」字分割（照片 3-52），現況則上下拉窗窗扇各分三段，迴轉窗未見分割（照片 3-53），更易時間已不可考。正、背立面上下拉窗連同窗框、底座長 218.5 公分、寬 49 公分，左、右兩側立面上下拉窗連同窗框、底座長 218.5 公分、寬 61 公分。一樓窗下緣窗座外斜以洩水（照片 3-54），邊緣並飾以線角。上下拉窗以窗弓（あれさけ）控制窗扇的固定，其埋設於窗兩側（圖 3-28）（照片 3-55），目前因年久鏽蝕大部分已更易為不銹鋼，惟因木窗出現變形損壞，部分窗扇已無法正常推拉固定。

二樓上下拉窗及旋轉窗窗扇外側為防安全計置以鐵格窗（照片 3-53），非初建時

的原貌。



照片 3-51 原愛國婦人會館的上下拉窗 照片 3-53 原愛國婦人會館的迴轉窗



照片 3-52 舊照片之原上下拉窗之窗櫺分割為格子狀，迴轉窗為「米」字分割。



照片 3-54 一樓窗下緣窗座外斜以洩水

照片 3-55 窗弓（あれさ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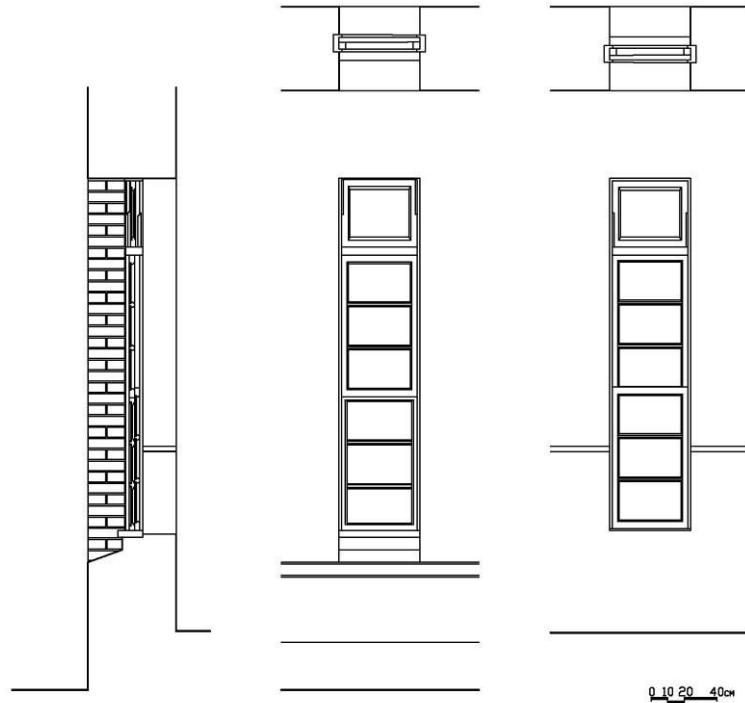


圖 3-28 一樓上下拉窗之剖面及細部大樣圖

3. 玻璃

玻璃是近代建築中的重要建材，門窗所用玻璃板的製造方法，在十五至十六世紀的歐洲是利用離心力法製造的圓盤形玻璃切割出來，到了近代進而發展出「手吹圓筒法」，日本本土由幕府末期至明治時期由歐洲進口的玻璃大都屬於此種玻璃，其呈網狀的折射現象，肉眼可以輕易辨識。二十世紀之後，近代建築對玻璃的需求大增，美國因而在西元 1902 年開發出「機械吹圓筒法」，以機械吹出蒸氣代替人用口吹的圓筒玻璃，此法早在大正 3 年（1914）便引進日本。同時，比利時於 1904 年更開發出大量生產平板玻璃的「拉出法」，此法亦於大正 9 年（1920）引進日本開始生產，此玻璃因製造過程的應力分布而產生直線形的折射現象，為其重要的特徵。二次大戰後，玻璃製造產生大變革，英國於西元 1959 年開發出「流出法」，由於生產過程未加外力，一般肉眼看不出任何折射現象，但利用光線投射仍可看出纖細密集的直條折射^{註 12}。

原愛國婦人會館（紅十字育幼中心）的玻璃形式有四，其部分玻璃經過時代變遷已改為戰後生產的透明、霧面平板玻璃，此外，尚有部分十字壓花及菱形花卉壓花玻璃（照片 3-56）。由於一般人之於玻璃的維修習慣大抵僅就破損處進行更換，極少全

^{註 12} 詳見黃俊銘《彰化縣彰化武德殿（忠烈祠）調查研究報告書》75 頁。

面換新玻璃，故而同一棟建築中往往可見不同時期的玻璃同時出現，透過其研究，當可了解不同時期之工業產品生產技術，以及不同時期的市民生活文化。



透明玻璃



霧面玻璃



十字壓花玻璃



菱形花卉壓花玻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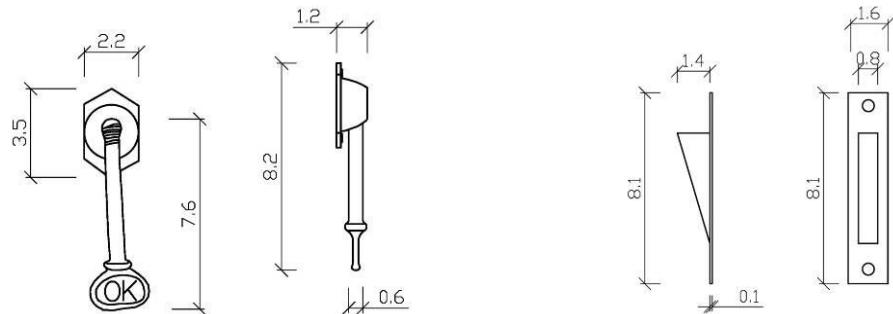
照片 3-56 原愛國婦人會館（紅十字育幼中心）的玻璃

4. 門窗五金

門窗五金為工業製品，其式樣隨著不同時期、不同生產技術、不同防盜或開啓固定門窗觀念的不同而異，可說是反映一個時代的日常生活形式、工業生產技術、以及時尚造型潮流的最佳見證，為極具保存價值的構件。類型上，其種類甚為多樣，一般門作上的五金主要有門把、門鎖、蝴蝶片、插梢、門擋等，其中，蝴蝶片、插梢、門擋一般用於洋式推門上，日式左右拉門少見使用。窗作五金有窗軌、窗扣（締金物）、窗鎖、平衡鎗、滑車、插梢、窗簾吊桿、窗簾掛鉤等，其中，窗軌用於日式左右推拉窗，平衡鎗用於洋式上下推拉窗，插梢、蝴蝶片用於洋式外推窗。

原愛國婦人會館（紅十字育幼中心）的門作因多次內部重新裝修，目前均更換為木夾板門及鋁門，原有的五金配件隨著門扇的更換而更易，故而無法得知其原貌。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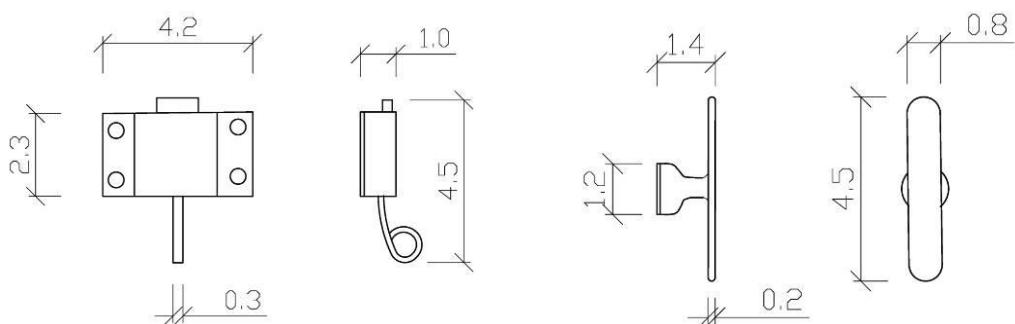
作五金構件包括窗鎖、止滑擋、氣窗固定扣、氣窗拉繩掛勾等（照片 3-57），多數五金出現斷裂、佚失的情形。



窗鎖



窗弓（あれさけ）



氣窗固定扣



氣窗拉繩掛勾

照片 3-57 窗作五金